

La Chapelle

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報

(股份代號：06116)



POT&



7m



公司概要	5
公司資料	7
財務重點	9
主席報告書	1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3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30
董事會報告	36
監事會報告	48
企業管治報告	51
企業社會責任	61
核數師報告、財務報表及附註	65

錄 目



UlifeStyle

公司概要



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我們、公司**」或「**本公司**」)於2011年5月23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其前身為上海徐匯拉夏貝爾服飾有限公司，成立於1998年。本公司H股自2014年10月9日(「**上市日期**」)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為一家在中國快速發展的多品牌時裝集團，從事設計、品牌推廣和銷售服飾產品的業務，主營大眾女性休閒服裝。本集團致力於通過現有10個專有品牌(La Chapelle、Puella、7m、Candie's、La Babité、Vougeek、Pote、MARC ECKÖ、La Chapelle Kids和UlifStyle)以及4個投資的品牌(OTHERMIX、OTHERCRAZY、JACK WALK和O.T.R)的各類服飾產品向顧客提供具競爭價格的最新時尚服裝。

本集團通過線下零售網點和線上運營平台直接向零售客戶銷售服飾產品，所有零售網點均由本集團直接控制及經營(投資的品牌的零售網點除外)。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遍佈全國的零售網絡在中國內地的31個省、自治區和直轄市共有7,893個零售網點(新口徑，定義見本報告)，覆蓋了約2,500個百貨商場及購物中心。



La Chapelle Kids

公司資料

註冊中文名稱

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稱

Shanghai La Chapelle Fashion Co., Ltd.

中國總部及註冊辦事處

中國上海市徐匯區

漕溪路270號

1幢3樓3300室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18樓

公司網站

www.lachapelle.cn

董事

執行董事

邢加興先生

王勇先生

王文克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家慶先生

陸衛明先生

曹文海先生

王海桐女士

羅斌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毛嘉農先生

周國良先生

陳巍先生

羅文鈺教授

審計委員會

周國良先生(主席)

曹文海先生

羅斌先生

毛嘉農先生

羅文鈺教授

提名委員會

毛嘉農先生(主席)

邢加興先生

陸衛明先生

陳巍先生

羅文鈺教授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陳巍先生(主席)

李家慶先生

周國良先生

預算委員會

王勇先生(主席)

王海桐女士

羅斌先生

陸衛明先生

李家慶先生

周國良先生

戰略發展委員會

邢加興先生(主席)

王勇先生

李家慶先生

王海桐女士

羅斌先生

毛嘉農先生

陳巍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茅健先生

黃慧玲女士(ACS, ACIS)

授權代表

茅健先生

王勇先生

本公司法律顧問

國浩律師(上海)事務所(中國法律顧問)

史密夫斐爾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顧問)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H股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合規顧問

瑞東金融市場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閘北支行

中國銀行上海市羅店支行

股票代號

6116

Vougeek



財務重點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及綜合資產、權益及負債的概要載列如下：

綜合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9,095,708	7,814,169	6,225,087	3,872,118	1,864,167
毛利	6,198,430	5,364,511	4,283,377	2,776,941	1,316,919
毛利率	68.1%	68.7%	68.8%	71.7%	70.6%
經營利潤	828,396	733,560	589,530	364,477	170,285
經營利潤率	9.1%	9.4%	9.5%	9.4%	9.1%
年度利潤	658,398	511,211	413,373	259,555	122,967
利潤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	615,251	503,452	407,298	259,905	127,243
非控股性權益	43,147	7,759	6,075	(350)	(4,276)

綜合資產、權益及負債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1,538,487	1,095,561	957,731	532,654	201,593
流動資產	4,330,241	4,635,506	2,934,846	1,821,316	903,948
總資產	5,868,728	5,731,067	3,892,577	2,353,970	1,105,541
權益及負債					
總權益	3,309,878	3,107,142	1,263,348	568,412	359,915
非流動負債	57,573	51,042	6,725	3,641	1,029
流動負債	2,501,277	2,572,883	2,622,504	1,781,917	744,597
總負債	2,558,850	2,623,925	2,629,229	1,785,558	745,626
總權益及負債	5,868,728	5,731,067	3,892,577	2,353,970	1,105,541

上述概要並不構成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LA  CHAPELLE



2015年
年報

主席報告書

各位股東：

回顧2015年，對服裝行業來說是具有挑戰性的一年。中國經濟的持續疲軟，給消費零售市場帶來持續性的壓力。尤其是2015年下半年，消費者信心相對不足。在此環境下，集團上下齊心協力，拓展思路，進一步執行零售導向措施，優化提升多品牌策略，積極拓展市場渠道，提供充分滿足消費者需求的高性價比產品，亦投資具有重要意義的合作項目，實現了規模和利潤的顯著增長，鞏固了市場份額，提高了市場競爭力。

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業績顯示，與去年同期相比，收入增長16.4%，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同比增長22.2%。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共人民幣1,118.4百萬元，為集團實施長期戰略提供了充足的條件。本集團繼續於中國大陸拓展零售網絡。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零售網點總數為7,893家（新口徑，定義見下文），覆蓋除香港、澳門、台灣之外的所有省市（區）。

回首2015年，居民收入增速和物價上漲幅度都有所回落，消費品市場名義增速仍繼續回落，消費品市場競爭更加激烈。面對愈加複雜的市場環境，本集團著重加強內功的修煉，進行了一系列深化改革、強化管理、提高效率的措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首先，本集團認為員工是企業發展的根本，員工激勵是重中之重的工作。本集團通過將各品牌設立成內部獨立核算的事業中心，來激發品牌負責人和設計師經營管理能力，從根源上管控產品的盈利能力。同時，對遍佈全國的零售店鋪實行合夥人制，激勵一線銷售員工的積極性，成效顯著。

品牌工作方面，本集團繼續執行多品牌策略和品牌差異化策略。一方面，本集團繼續通過內部團隊的擴展推出新品牌UlifeStyle和MARC ECKŌ，並通過投資控股的方式引入新品牌JACK WALK、O.T.R、OTHERMIX和

OTHERCRAZY。另一方面，本集團通過店鋪形像升級、跨界合作和生活方式店等策略加強品牌差異化，提升品牌的個性化和親和力，進而提高銷售業績。

電商業務方面，在網購成為新常態的市場環境下，我們緊跟時代步伐，通過投資於具有新型互聯網基因的線上公司來加強集團的線上營銷能力，進一步提高了電商整體盈利水平。

另外，購物中心和網購的快速興起和擴張，對傳統百貨商店造成了很大衝擊。作為業務遍佈全國的零售商，本集團亦跟隨消費者的腳步，將銷售渠道擴展至購物中心和線上平台，進而抓住新的市場增長的機會。2015年，本集團繼續擴大我們的零售網絡，除了穩固在一、二線城市的市場地位，亦加大往三、四線城市市場的滲入力度。

2016年將是本集團極具挑戰的一年，作為一家在中國快速發展的多品牌全直營服裝公司，我們將秉持一貫的穩健務實作風，通過不斷培養人力資源，積累管理經驗，加強品牌推廣，增加美譽度及消費者粘性，提高應變能力和執行能力，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中引領先機。「**不忘初心，從心出發**」，本人相信，只要我們全體同仁煥發二次創業的激情，不斷學習和變革，努力求進，必能實現長期可持續的發展。

本人謹代表公司董事會，衷心感謝各位股東一直以來對我們的支持，並向一直以來為我們作出貢獻的合作夥伴、我們的顧客及全體員工表示謝意，本集團將持續致力穩健的發展，同時為我們的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公司主席
邢加興

2016年3月11日

Puella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2015年度本集團營業收入及經營利潤分別為人民幣9,095.7百萬元及人民幣828.4百萬元，相比2014年度增長16.4%及12.9%。2015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於應佔收益為人民幣615.3百萬元，較2014年度增長22.2%。

收入

本集團2015年收入穩步增長，由2014年度收入人民幣7,814.2百萬元，增加至2015年度收入人民幣9,095.7百萬元，增長16.4%。收入的增加主要由於零售網絡擴充和在線平台收入的快速增長所致。本集團零售網點的數目由2014年12月31日的6,887個增至2015年12月31日的7,893個。2015年度本公司錄得同店銷售增長率為負3.2%，2014年度錄得同店銷售增長率則為1.7%。

按分銷渠道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零售網點類型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額的 百分比 (%)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額的 百分比 (%)
專櫃	5,977,005	65.7	5,615,339	71.8
專賣	2,514,299	27.6	2,161,221	27.7
在線平台	588,939	6.5	37,609	0.5
加盟／聯營	15,465	0.2	—	—
總計	9,095,708	100.0	7,814,169	100.0

附註： 加盟／聯營是本集團於本年度投資的傑克沃克(定義見下文)品牌所屬銷售渠道類型。

專櫃收入由2014年度人民幣5,615.3百萬元，增加至2015年度人民幣5,977.0百萬元，增長6.4%。專賣收入由2014年度人民幣2,161.2百萬元，增加至2015年度人民幣2,514.3百萬元，增長16.3%。專櫃及專賣收入增長主要是由於2015年所開設的零售網點數目增加導致。專賣收入的增長速度較專櫃收入的增長速度快，主要由於2015年度本集團開設更多的專賣零售網點，專賣網點數目的比例上升所致。2015年度在線平台收入為人民幣588.9百萬元，2014年度在線平台收入則為人民幣37.6百萬元。在線平台收入的高速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原有品牌線上平台銷售增長以及本集團投資的杭州黯涉(定義見下文)於2015年4至12月的銷售收入納入合併範圍所致。



按品牌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品牌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佔總額的	2014年	佔總額的
	收入	百分比	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La Chapelle	2,933,792	32.3	2,910,294	37.3
Puella	2,460,600	27.1	2,281,813	29.2
Candie's	715,100	7.9	651,472	8.3
7m	1,321,234	14.5	1,055,035	13.5
La Babité	911,689	10.0	565,414	7.2
Vougeek/Pote	368,027	4.0	312,078	4.0
MARC ECKÖ	3,226	0.0	—	—
La Chapelle Kids	61,284	0.7	38,063	0.5
UlifeStyle	62,892	0.7	—	—
JACK WALK/O.T.R	22,713	0.2	—	—
OTHERMIX/OTHERCRAZY	235,021	2.6	—	—
其他	130	0.0	—	—
總計	9,095,708	100.0	7,814,169	1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附註：2015年，La Chapelle Sport更名為Puella，La Chapelle Homme更名為Vougeek，7. Modifier簡寫為7m。本集團亦在2015年推出新品牌UlifStyle和MARC ECKÖ。OTHERMIX和OTHERCRAZY為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杭州黯涉電子商務有限公司（「**杭州黯涉**」）持有的品牌，JACK WALK和O.T.R為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傑克沃克（定義見下文）旗下的品牌。「其他」項主要為非服飾類的銷售收入。

2015年度，本集團所有品牌的收入均較2014年度有所增加，主要由於零售網絡擴充以及線上平台銷售增長所致。2014年度及2015年度，本集團大部分收入來自La Chapelle和Puella品牌的銷售。然而，2015年度，本集團較新品牌收入較La Chapelle及Puella增長更快，主要由於本集團決定開設更多的較新品牌新零售網點以及2015年來自杭州黯涉及JACK WALK的銷售收入納入合併範圍所致。

按各級城市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各級城市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額的 百分比 (%)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額的 百分比 (%)
一線城市	1,131,466	12.4	1,035,775	13.3
二線城市	3,756,528	41.3	3,198,464	40.9
三線城市	2,245,116	24.7	1,893,521	24.2
其他城市	1,962,598	21.6	1,686,409	21.6
總計	9,095,708	100.0	7,814,169	100.0

附註：有關各級城市的分類，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9月24日的招股說明書（「**招股說明書**」）。

於2015年度，本集團於各線城市的收入均見增長，主要得益於本集團全國性的零售網絡擴張。2015年度一線城市的收入較2014年度收入增加9.2%，佔本集團於本年度收入的12.4%。二、三線及其他城市的收入增長17.5%，快於一線城市，這主要由於二、三線及其他城市的發展空間更大及本公司於該等城市面臨的競爭較少所致。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額的 百分比 (%)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額的 百分比 (%)
上裝	6,074,918	66.8	4,799,141	61.4
下裝	833,248	9.2	657,234	8.4
裙裝	2,149,537	23.6	2,337,322	29.9
配飾	37,875	0.4	20,472	0.3
其他	130	0.0	—	—
總計	9,095,708	100.0	7,814,169	100.0

附註：「其他」項主要為非服飾類的銷售收入。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2014年度的人民幣2,449.7百萬元，增加18.3%至2015年度的人民幣2,897.3百萬元。銷售成本增加主要由於銷售規模的增加以及更多往季貨品的銷售所致。

毛利和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2014年度的人民幣5,364.5百萬元增加至2015年度的人民幣6,198.4百萬元，增長15.5%。

本集團專櫃毛利由2014年度的人民幣3,963.3百萬元，增加至2015年度的人民幣4,196.2百萬元，增長5.9%；而專賣的毛利由2014年度的人民幣1,381.5百萬元，增加至2015年度的人民幣1,664.2百萬元，增長20.5%。

本集團整體毛利率略有下降，2014年度為68.7%，2015年度則為68.1%，主要受投資公司略低的毛利率的影響。

銷售和市場推廣費用及行政費用

2015年度銷售及市場費用為人民幣5,050.5百萬元（2014年度：人民幣4,411.7百萬元），其中開支主要包括銷售人員的工資及福利、有關零售網點的特許經營費及租賃費

用、廣告及推廣費用、運輸費用以及與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相關的其他費用。2015年度行政開支為人民幣383.8百萬元（2014年度：人民幣270.4百萬元），其開支主要包括行政員工福利開支、辦公室的租金開支、手續費、辦公室設施開支、諮詢服務費、差旅費及樣衣等耗用品費用等。按百分比計，2015年銷售及市場費用與行政開支對收入比率分別為55.5%（2014年度：56.5%）及4.2%（2014年度：3.5%）。銷售及市場費用對收入比率，與2014年度相比，下降1.0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第一，2015年有關零售網點的特許經營費及租賃費佔收入比率較2014年度下降明顯，下降了1.8個百分點；第二，2015年市場及推廣費用、運費和門店及品牌類的諮詢服務費佔收入比分別增加了0.4個百分點、0.3個百分點和0.1個百分點。行政開支對收入比率與去年同期相比有所上升，上升0.7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第一，本集團更加審慎的計提壞賬撥備導致行政開支佔收入的比率上升0.4個百分點；第二，諮詢服務費和樣衣費增加導致行政開支佔收入的比率上升0.3個百分點。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收益淨額

2015年度的其他收益淨額主要包括本公司所在部份城市的地方政府授予的補助，為人民幣64.3百萬元(2014年度：人民幣51.2百萬元)。

財務收益／費用，淨額

本集團的財務收益／費用淨額由2014年度的費用淨額人民幣49.2百萬元上升至2015年度的收益淨額人民幣50.8百萬元。主要原因是：第一、得益於充足的經營性淨現金流入和2014年的上市融資款，利息開支由2014年度的人民幣52.9百萬元減少至2015年度的人民幣16.4百萬元，利息收入由2014年度的人民幣9.6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28.8百萬元；第二、以港幣形式存放的募集資金貢獻匯兌收益人民幣38.3百萬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前利潤由2014年度的人民幣684.4百萬元增至2015年度的人民幣879.2百萬元，增幅為28.5%。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零售網絡的不斷擴張令收入和利潤相應增長所致。2015年度經營利潤率為9.1%，2014年度為9.4%，經營利潤率降低主要受毛利率下降的影響。

所得稅開支

2015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220.8百萬元(2014年度：人民幣173.2百萬元)。2015年度的實際所得稅稅率為25.1%，2014年度的實際所得稅稅率為25.3%。

淨利潤及淨利潤率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淨利潤由2014年度的人民幣511.2百萬元增加至2015年度的人民幣658.4百萬元，增長28.8%。2015年度本集團的淨利潤率為7.2%，2014年度淨利潤率為6.5%。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涉及就購買物業、廠房、設備、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所支付的款項和按金。2015年度，總資本開支為人民幣659.7百萬元(2014年度：人民幣453.8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2015年度，經營業務所產生的現金淨額由2014年度的人民幣802.4百萬元，增加至2015年度的人民幣1,063.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利潤的增長，存貨採購及應收賬款的良好管理，以及收購杭州黯涉的貢獻。

2015年度，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74.4百萬元。2015年主要投資活動有：1)投資杭州黯涉及傑克沃克(定義見下文)的淨現金流出分別為人民幣106.5百萬元和人民幣34.0百萬元；2)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以及無形資產淨現金流出人民幣468.9百萬元；3)投資天津星曠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所支付的人民幣150.0百萬元，及4)收回定期存款及利息人民幣1,415.6百萬元。2014年度為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898.1百萬元，主要是投資定期存款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以及無形資產等投資活動。

2015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238.1百萬元，主要融資活動是：1)歸還銀行借款淨額人民幣645.4百萬元；2)二級市場回購本公司H股人民幣120.0百萬元；及3)支付股利分紅人民幣467.1百萬元。2014年度為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186.2百萬元，主要是上市募集資金以及支付股利分紅等融資活動。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共人民幣1,118.4百萬元(2014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共人民幣1,983.4百萬元)。

2015年度，本集團平均存貨周轉天數為194天(2014年度：195天)，平均應收賬款周轉天數為42天(2014年度：44天)。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保持穩健。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淨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829.0百萬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2,062.6百萬元)。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

借款。(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為11.2%，採用以下公式計算：借款總額／資產總值)

本集團在中國境內經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有部分以港幣計值的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本公司亦以港幣派付予H股股東的股息以及回購本公司的H股股份。本集團通過定期監察外幣匯率情況以管理外匯風險。有關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資產抵押

於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有就任何可動用銀行信貸而抵押其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和投資物業(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184.3百萬元)。

或然負債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聘用合共33,478名全職員工(2014年12月31日：32,750名)。本集團為其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包括強制性退休基金、保險及醫療福利。此外，本集團亦會按財務表現及個別員工表現向合資格員工發放酌情花紅。本公司亦投入資源為管理人員和其他僱員提供持續教育及培訓，旨在不斷改善他們的技術及知識水平。

附註：所有關於「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聘用全職員工人數」的信息披露請以此報告中數據為準。

業務回顧與展望

行業回顧

2015年，中國經濟增長繼續減速，根據國家統計局初步核算結果，全年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6.9%，增速比去年有所放緩。全國居民消費價格指數(CPI)同比增長1.4%和城鄉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名義增長8.9%，上漲幅度較2014年均有所回落；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同比名義增長10.7%，為近十年來增速最低的一年。

根據中華全國商業信息中心的統計，2015年全年全國百家重點大型零售企業零售額同比下降0.1%。2015年服裝類商品零售額同比下降0.3%，增速較2014年下降了1.3個百分點。其中童裝類增長最快，增速為1.5%，男裝和女裝類則分別同比下降1.2%和0.9%；2015年，服裝行業繼續受制於疲弱的消費市場，服裝打折、降價促銷現象突出，企業整合店鋪的情況仍然持續存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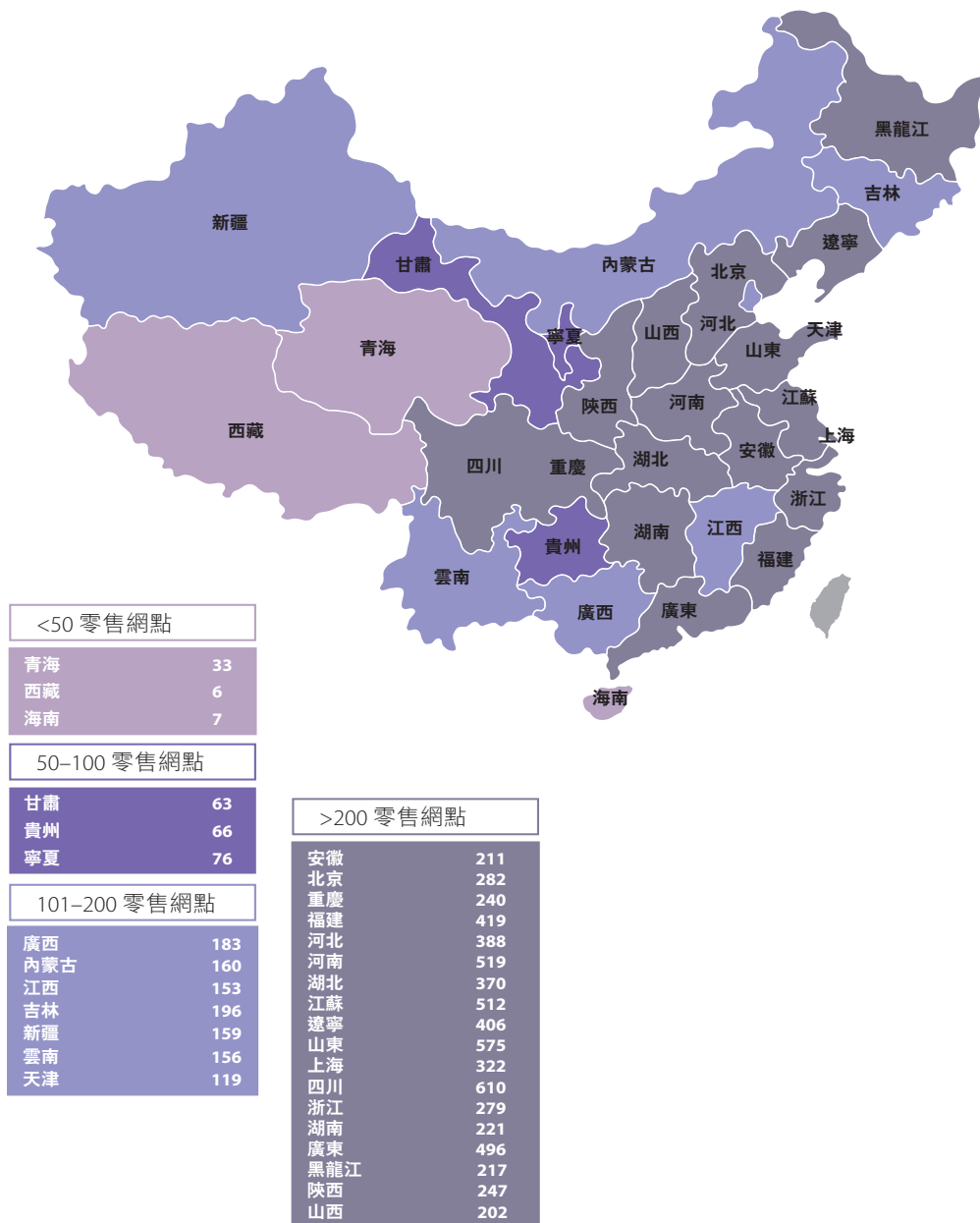
面對疲弱的市場環境，本集團認為，大眾消費仍然是消費品市場發展的主要動力所在，消費網購化是市場發展的新常態。過去一年，本集團一方面繼續執行既定的市場策略，即提供高性價比的服飾產品予大眾市場；另一方面，在新常態的市場環境下，通過投資杭州黯涉引入具有新型互聯網基因的線上運營團隊，提升線上營銷能力和服務質量。此外，本集團於2015年著重於加強品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建設，通過店舖形像升級、跨界合作、生活方式店等策略提升本集團旗下各品牌的知名度、辨識度，加強品牌與消費者的情感聯繫，擴大品牌效應。同時，針對持續疲弱的消費市場，本集團繼續加大存貨水平管控的力度，加強供應鏈管理，縮短產品生命週期。這些舉措目前已經初見成效，當季售罄率比去年同期進一步提升，線上店舖的單店轉化率和流量相較於去年都實現了大幅增長。

零售網絡

下圖為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在中國大陸零售網點的地域分佈。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零售網絡繼續大幅擴展。零售網點數目由2014年12月31日的6,887個(按原口徑計算定義見下文)增至2015年12月31日的7,893個(按新口徑計算定義見下文)，位於約2,500個實體地點。本集團2015年新增品牌Ulifestyle的一部分零售網點由原品牌集合店改裝而成，既銷售Ulifestyle自有品牌商品，亦從本集團其他品牌組貨，我們一般按照貢獻收入的品牌數目計算Ulifestyle品牌集合店數目(「原口徑」)。由於更多Ulifestyle零售網點目前獨家銷售Ulifestyle產品，我們決定將一個Ulifestyle品牌集合店當作一個零售網點計算(「新口徑」)。所以，2015年按照新口徑統計的淨新開零售網點數目會出現原有品牌零售網點數目較2014年同比增長較小或下降的現象。未來，隨著Ulifestyle自有品牌商品的全面上市，本集團將只按照新口徑披露零售網點數目。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在中國大陸按各級城市劃分的零售網點分佈情況。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4年	
	新口徑		原口徑		零售網點 數目	佔總額的 百分比(%)
零售網點 數目	佔總額的 百分比(%)	零售網點 數目	佔總額的 百分比(%)			
一線城市	792	10.0%	878	10.4%	690	10.0%
二線城市	2,946	37.3%	3,230	38.5%	2,553	37.1%
三線城市	2,145	27.2%	2,225	26.5%	1,787	25.9%
其他城市	2,010	25.5%	2,063	24.6%	1,857	27.0%
總計	7,893	100.0%	8,396	100.0%	6,887	100.0%

附註：

- 有關各級城市的分類，請參閱招股說明書。
- 於2014年12月31日的零售網點數目按原口徑計算。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在中國大陸按各級城市零售網點類型劃分的零售網點分佈情況。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4年	
	新口徑		原口徑		零售網點 數目	佔總額的 百分比(%)
零售網點 數目	佔總額的 百分比(%)	零售網點 數目	佔總額的 百分比(%)			
專櫃	5,588	70.8%	5,614	66.9%	4,988	72.4%
專賣	2,272	28.8%	2,749	32.7%	1,899	27.6%
加盟／聯營	33	0.4%	33	0.4%	—	—
總計	7,893	100.0%	8,396	100.0%	6,887	1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附註：

1. 於2014年12月31日的零售網點數目按原口徑計算。
2. 加盟／聯營為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投資品牌傑克沃克(定義見下文)應佔的銷售渠道類別。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在中國大陸按品牌劃分的零售網點分佈情況。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4年	
	新口徑		原口徑		零售網點 數目	佔總額的 百分比(%)
零售網點 數目	佔總額的 百分比(%)	零售網點 數目	佔總額的 百分比(%)			
La Chapelle	1,833	23.2%	1,915	22.8%	1,881	27.3%
Puella	1,980	25.1%	2,068	24.6%	1,842	26.8%
Candie's	832	10.5%	901	10.7%	740	10.7%
7m	1,332	16.9%	1,420	16.9%	1,157	16.8%
La Babité	930	11.8%	1,015	12.1%	701	10.2%
Vougeek/Pote	533	6.8%	571	6.8%	388	5.6%
MARC ECKÖ	34	0.4%	43	0.5%	—	—
La Chapelle Kids	278	3.5%	322	3.9%	178	2.6%
UlifeStyle	99	1.3%	99	1.2%	—	—
JACK WALK/O.T.R	42	0.5%	42	0.5%	—	—
總計	7,893	100.0%	8,396	100.0%	6,887	100.0%

附註：

1. 2015年，La Chapelle Sport更名為Puella，La Chapelle Homme更名為Vougeek，7. Modifier簡寫為7m。本集團亦在2015年推出新品牌UlifeStyle和MARC ECKÖ。JACK WALK和O.T.R為本集團投資的傑克沃克(定義見下文)旗下的品牌。
2. 於2014年12月31日的零售網點數目按原口徑計算。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在中國大陸按品牌劃分的淨開零售網點分佈情況。

	於12月31日			
	2015年 原口徑		2014年	
	淨開零售 網點數目	佔總額的 百分比(%)	淨開零售 網點數目	佔總額的 百分比(%)
La Chapelle	34	2.3%	108	7.2%
Puella	226	15.0%	315	21.0%
Candie's	161	10.7%	244	16.2%
7m	263	17.4%	402	26.7%
La Babité	314	20.8%	233	15.5%
Vougeek/Pote	183	12.1%	113	7.5%
MARC ECKÖ	43	2.8%	—	—
La Chapelle Kids	144	9.5%	88	5.9%
UlifeStyle	99	6.6%	—	—
JACK WALK/O.T.R	42	2.8%	—	—
總計	1,509	100.0%	1,503	100.0%

附註：

- 2015年，La Chapelle Sport更名為Puella，La Chapelle Homme更名為Vougeek，7. Modifier簡寫為7m。本集團亦在2015年推出新品牌UlifeStyle和MARC ECKÖ。JACK WALK和O.T.R為本集團投資的傑克沃克（定義見下文）旗下的品牌。
- 於2014年12月31日的淨開零售網點數目按原口徑計算。
- 為與2014年統計口徑一致，淨開零售網點數目只呈現按照原口徑統計的2015年數據。所有關於「淨開零售網點數目」的信息披露請以此報告中數據為準。

同店銷售

2015年度，受中國整體經濟增長放緩的影響，整體消費市場疲軟。市場結構的調整使百貨商場的客流繼續被快速擴張的購物中心和線上平台所分流，使依賴百貨商場為主要銷售渠道的傳統服裝企業的同店銷售增長繼續受

該分部客流的影響。儘管本集團早已戰略性地降低來自百貨商場的收入的比重，但在目前階段仍以來自專櫃的銷售佔比為重。本集團全年同店銷售相比2014年仍下降3.2%。

多品牌策略和品牌差異化策略

2015年度，本集團繼續執行多品牌策略。在原有八個品牌（即La Chapelle、Puella、7m、Candie's、Vougeek、La Babité、La Chapelle Kids及Pote）的基礎上，本集團繼續通過內部團隊的擴展和投資合作方式推出新品牌UlifeStyle和MARC ECKÖ，並通過本公司擁控制權益之公司以投資控股的方式引入新品牌JACK WALK、O.T.R、OTHERMIX和OTHERCRAZY。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15年5月份，本集團投資了國內一家優質休閒男裝時裝公司——傑克沃克(上海)服飾有限公司(「傑克沃克」或者「JACK WALK」)，向傑克沃克注資合共人民幣75,000,000元。交易完成後，本公司直接持有傑克沃克69.12%的股份。傑克沃克之管理團隊主要成員在快時尚服裝市場均具備多年工作經驗。憑藉傑克沃克經驗豐富之管理團隊、雄厚之設計實力及迅速反映之供應鏈管理能力，本集團可進一步增強其於男性服裝產品之設計及市場營銷能力，並能很好地捕捉到中國男裝市場之增長潛力。

2015年6月份，本集團自主開發的第一家新集合店品牌Ulifestyle的實體店在蘇州開業。作為執行該品牌策略的第一步，對現有大集合店(店鋪建築面積達500平米以上)的裝修改造已經在全國多處零售網點開始實施。裝修改造按照自有品牌服飾專營商店模式設計了更開放、通透的產品陳列佈置，並增強了功能區之間的交互感，便於顧客挑選、組合和搭配服裝。目前，店鋪裡的部分產品仍在從本集團現有品牌中組貨，Ulifestyle品牌獨立設計師團隊設計的產品將陸續全面上市。

2015年12月，傑克沃克推出新男裝品牌O.T.R(「On The Road」的縮寫)，首家生活方式店在上海盛大開幕。該品牌主打男士產品，亦將陸續推出女裝和童裝，同時出售跨界合作的飾品和生活用品，以面向家庭的生活方式店的形式向顧客提供高性價比、實用有趣的產品。

2015年9月，本公司持有85%股權的上海馬克艾寇服飾有限公司推出男裝品牌MARC ECKŌ，第一家實體店在山西太原開幕。該品牌由來自美國紐約著名設計師MARC ECKŌ創立，致力於打造「品位的、精緻的、現代的」休閒時裝。

此外，為了在競爭愈發激烈的服裝市場提升本集團旗下各品牌的知名度、辨識度，加強品牌與消費者的聯繫，擴大品牌效應，本集團於2015年上半年推出了品牌差異化戰略，即加強各品牌定位，實現品牌定位更加清晰化、個性化、差異化，突顯「與眾不同」。

作為本集團歷史最悠久的品牌，La Chapelle品牌於2015年5月份啟動了品牌升級計劃，即以全新商標設計、產品設計和裝修風格深入詮釋「優雅、經典和浪漫」。品牌定位繼續貫徹「優雅、經典和浪漫」風格，產品涵蓋女裝、男裝、童裝和配飾，並起用新的供貨商，以向客戶提供更時尚及優質的服飾產品。目前該升級計劃已通過現有店鋪改造和新店開張籌備的方式在全國的零售網絡施行。

緊隨La Chapelle品牌升級計劃的啟動，本集團另一主力品牌La Chapelle Sport於2015年6月份更名Puella，旨在為鄰家女孩打造時尚衣櫥，詮釋潮流舒適的穿衣理念，增強品牌的親和力。此外，為了增強品牌的趣味性，本集團子公司上海微樂服飾有限公司與海綿寶寶(SpongeBob)的中國獨家授權代理商——廣州藝洲人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授權商」)簽訂了許可協議，成功取得海綿寶寶的中國區商品授權。雙方在產品設計及品牌推廣方面展開合作，推出了一系列含海綿寶寶卡通人物元素的服飾產品，並於全國所有門店及在線銷售平台大規模開展了一連串主題推廣活動，包括門店互動體驗、場景主題裝飾和主題產品促銷等，增加了銷售機會和提升了品牌知名度。

除了本集團兩個歷史最悠久的兩個品牌，2012年推出的新品牌La Babité和7m亦啟動了一系列品牌推廣活動來提升品牌知名度，從而增加銷售機會。2015年3月份，本集團與華特迪士尼(上海)有限公司簽訂了授權合約，取得迪士尼的產品形像授權。合作的卡通人物形像有灰姑娘、冰雪奇緣、迪士尼公主等系列，產品覆蓋外套、連衣裙、褲子、配飾等。

2015年7月份，7m特意請來從模特界跨入影壇的香港藝人傅嘉莉擔任形像模特，推廣秋季限量潮搭系列，詮釋7m品牌時尚多變的風格。作為本集團於2011年成立的新品牌，7m專為18至35歲年輕女性提供時尚衣裝，以舒適輕鬆易搭的造型，傳遞「美麗源自改變」的積極理念，倡導快樂及自信的生活態度。

供應鏈管理

為滿足終端消費者對高性價比快時尚服飾產品的不斷變化的需求，本集團繼續致力於不斷提升供應鏈快速反應能力，支持集團多品牌差異化發展戰略，同時憑藉IT系統的供應鏈協同平台和質控措施進一步加強成本控制和品質提升。

得益於2014年開始的供應商產能規劃和訂單精益匹配的管理、供應鏈管理系統的上線支持以及常規面輔料集中採購策略的實行，2015年，供應鏈的快速反應能力大幅提升。隨著本集團在供需精益協同方面的管控機制不斷加強，本集團預計快反能力將會持續地得到改善和提升。

自多品牌差異化戰略於2015年開始推行以來，供應鏈為各品牌的發展量身定做了專門的支持。

對於單一品牌大店(註冊商標UlifeStyle)，本集團評估選擇出幾十家專門供應商，並將供應商拆分至生產線層面，以保證對訂單要求反應更靈活、執行效率更高；同時，本集團對常規面輔料採取提前計劃準備的策略，大大節省了面料準備時間。對於La Chapelle品牌高端化的支持，本集團採用了高端化的ODM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成衣供應商和更高品質的面輔料供應商，並通過集中採購團隊控制成本。在對其它各品牌的差異化支持方面，本集團針對各品牌不同的產品定位和風格，組建了面輔料個性化採購團隊、成本控制團隊和訂單快速交付團隊，以滿足不同品牌的需求。

為打造消費者良好口碑，進一步提升產品質量和成本管控能力，本集團建立了成本分析與核算信息系統，控制成本的同時找到優化方案。在提升品質方面，本集團繼續提升新供應鏈管理協同系統和優化供應商梯隊建設，並組建了倉檢和終端質量數據統計分析信息系統、為每一個產品設置了唯一碼，通過對消費者訴求信息的統計和分析，從常規面輔料和供應商優選方面進行品質提升。此外，本集團亦引入第三方質檢公司，提高質檢水平；同時，通過工藝師加強了對供應商在生產方面的支持和輔導。

倉庫和物流中心

隨著全國零售網絡日益擴張，為了滿足業務增長的需求、進一步提高運營效率，本集團於2015年進一步擴大倉儲和物流中心，並升級倉儲和物流中心管理系統。截至2015年12月31日，太倉一期的倉儲和物流中心自2014年投入自動化設備以來，倉庫的吞吐能力得到大幅提升，並於2015年引入訂單跟蹤系統(OTD)，保證訂單按時保質地完成配送。天津和太倉二期的倉儲和物流中心已經開工，目前處於建設階段，預計於2016年相繼竣工並投入使用；成都的倉儲和物流中心仍在前期籌備階段。

管理信息系統

為了跟隨本集團快速發展的業務需求，保證各業務部門的有效運營和業務部門之間的合作，本集團於2015年構建了集供應鏈管理系統(SCM)、零售管理系統(RMS)、倉庫管理系統(WMS)、訂單管理系統(OMS)和企業資源計劃管理軟件(ERP)一體化的實時業務系統平台，並根據本集團業務發展變化對系統進行了及時的優化升級，使各業務部門的運營效率大幅提升。

在提升供應鏈管理能力方面，本集團完成了供應鏈協同管理系統的上線和供應商的實施，實現了從樣衣採樣、打樣、訂單和預算管理、生產計劃進度管理、質檢管理、出貨預約、產能管理、面輔料管理的系統支持，構建了本集團多品牌業務與300多家生產供應商之間的業務協同管理機制。

在零售管理能力方面，為支持企業大規模門店網點的擴展和管理需求，支持店鋪的精細化標準化管理，支持靈活的多品牌零售業務運營模式，本集團於2015年5月份部署上線了新零售管理系統平台，實現了總部、區域分公司和所有零售網點的實時業務管理，並為未來幾年零售網點的擴張作了充足的系統支持準備。

在消費者服務能力方面，為滿足線上業務的高速發展需求，本集團於2015年度繼續完善和優化了全渠道的服務方式，建立了線上的多種產品購買方式，完善了商品計劃配送系統，使本集團能夠在「雙11」和「雙12」線上購物節期間順利完成了從2014年幾千萬元人民幣線上銷售額到2015年超過人民幣2億元線上銷售額的跨越。同時，為支持全渠道消費者管理，本集團啟動了整合線上訂單和消費者的一體化平台構建，並整合集成了互動企業各種微信粉絲互動數據，旨在通過大數據分析促進消費者的互動和粘性，從而提升銷售水平。

在企業費用和預算控制能力方面，本集團通過生產計劃和訂單實時的系統預算控制，有效地控制和調整了生產成本的業務運作；同時，通過滾動的預算費用報表支持企業和各級組織及時控制費用支出。

在對企業決策、分析方面，本集團建立了企業數據倉庫和決策支持系統，來完善企業業務分析和報表體系，從而加強對企業決策和日常業務管理的支持力度。

註：「雙11」和「雙12」分別指每年的11月11日及12月12日，是指由電子商務為代表的，在全中國範圍內興起的大型購物促銷狂歡日。

員工激勵創新舉措

員工是企業發展的根本。自成立至今，本集團一直把員工激勵作為重中之重的的工作。2015年，本集團在員工激勵方面推出了一系列創新舉措，旨在提高員工的個人績效，進而提升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成立品牌事業部

2015年度，各品牌團隊被組建成獨立利潤中心，因此，各品牌員工的績效考評與其相關品牌利潤直接掛鉤。通過近一年的宣導和支持，各品牌負責人和設計師在品牌經營和成本控制方面的能力大大增強，為進一步提升各品牌的盈利能力打下了堅實的基礎。

店鋪合夥人制

本集團的店鋪合夥人制度，讓每位店員成為「店鋪合夥人」，根據店鋪業績參與分享企業利潤。員工薪金的計算方法由原來的「固定工資+佣金」形式調整為「直接與銷售業績掛鉤」，公司根據店鋪往年銷售情況設定店鋪整體薪酬回報佔店鋪銷售額的比重，店長和店員共同分享店鋪所得的薪金總額。另外，為鼓勵各店鋪超額完成公司定下的銷售目標，公司給予店鋪更大自由度，由店長根據實際人手需要決定店員人數和輪流值班制度，讓每一個店鋪成為自主經營管理中心，實現績效最大化。

作為員工激勵政策的一項重要舉措，店鋪合夥人制自2014年12月份開始試點以來，截止於2015年12月31日，已經在大約76%的現有零售網點中成功實行。這些實行的零售網點遍佈全國31個省、直轄市及自治區，包括專櫃和專賣以及不同店齡的店鋪，是具有普遍代表意義的一批試點樣本，符合本集團旨在所有零售網點實行合夥人制這一最終目標。

為了評估店鋪合夥人制試行的效果，本集團採用銷售額同比增長、員工薪酬支出佔店鋪銷售額比例、人均工資、員工離職率四個指標進行衡量，在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累計銷售額同比增長率合夥人店鋪比非合夥人店鋪高約9.25%，累計付薪比例合夥人店鋪比去年同期降低10.7%，人均工資合夥人店鋪比去年同期上升約28.4%，員工離職率合夥人店鋪比去年同期下降約1.16%。（註：該四個指標中，累計銷售額同比增長和累計付薪比還受很多其它因素影響，不是由店鋪合夥人制單方面原因造成。）

此外，本集團在試點合夥人制過程中也遇到很多問題，通過逐級反饋監督、加大宣導力度等措施得到了及時解決。

總體來看，本集團認為合夥人制的實行大大提高了員工工作積極性，加強了員工對本公司的歸屬感，增強了他們的主動性、創造性和責任感；同時員工離職率下降，商品周轉加快和顧客服務質量上升，銷售業績得到了提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績效KPI (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 (KPI) , 關鍵業績指標) 調整

隨著組織結構的改革和本集團零售網絡的大幅擴展，本集團對員工的KPI進行了進一步的調整，並細化到每月復盤總結，便於及時發現工作中存在的問題，預先採取改善措施。

電商業務

自2014年8月開展電商業務以來，本集團一直採用「線上線下，同款同價」的策略，同時指定數百家線下零售網點作為配合「線上下單，線下發貨」策略實施的發貨實體店，旨在線上樹立良好的品牌認可度和顧客滿意度。

考慮電商業務與線下業務運營差異巨大，經縝密思考，本集團於2015年2月份投資了一家具具有「新型互聯網基因」的線上公司——杭州黯涉(以「七格格」品牌著稱)，將全部線上業務交由七格格團隊運營和管理，旨在利用其高效的線上營銷能力提升線上業務銷售業績。之所以稱之為「具有新型互聯網基因的公司」，是因其擅長「粉絲營銷」，通過微信、微淘和微博線上平台與粉絲積極互動，無需購買線上流量就可大大提高顧客的粘性，進而提升銷售額。從過去一年的運營情況來看，本公司線上店鋪的平均月銷售收入、利潤率、重複購買率相較於2014年都實現了大幅增長，成績喜人。值得一提的是，本年度天貓購物節「雙11」期間，就單日天貓旗艦店銷售額而言，拉夏貝爾在天貓女裝類公司中排名第三位。

除天貓以外，本集團亦於2015年度在京東、當當和蘇寧易購開設了官方旗艦店，旨在跟隨消費者的腳步，抓住更多的市場機會。2015年4月初，本集團與京東集團簽訂了全面戰略合作協議，在京東閃購平台和開放平台(POP)建立了拉夏貝爾官方旗艦店，並由京東為這些官方旗艦店的貨到付款訂單提供配送的服務支援。此外，本集團亦與騰訊建立了合作關係，利用騰訊旗下的微信平台開啟社區微店模式。社區購物中心的店鋪經理與居住該社區的顧客建立微信群，通過與顧客互動實現精準營銷，從而增加銷售機會。

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致力促進環境和社會的可持續發展，我們深明面料和衣服的生產對氣候以及當地環境有一定的影響，因此，本集團嚴格篩選面料和衣服供應商，要求其具備符合國內和國際環境標準、安全標準和職工健康方面的認證證書，致力提高面料和衣服供應商的環境績效和社會責任。這些國內和國際標準包括ISO14001認證、OEKO-TEX認證、OHSAS18000及紡織染整工業水污染物排放標準(GB4287-92)等標準和條例。

持份者關係

本集團深明員工、顧客和合作夥伴是我們持續穩定發展的關鍵。我們致力與員工緊密聯繫，與合作夥伴協力同心，為顧客提供優質的產品及服務，以達至企業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視員工為最重要的資源，為員工提供平等的工作機會和人性化的工作環境。我們提供具競爭力的薪資待遇，並根據員工的表現提供相應的晉陞機會。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定期培訓，包括內部培訓和由專業機構提供的進修課程，從而使員工有機會了解市場和行業發展動態，並提升自身工作技能。

「為顧客提供最優質產品及服務」一直是我們的目標，我們秉承「服務與質量並存，樹公司誠信品牌」的宗旨，積極與顧客溝通，瞭解他們的意見和建議，進而提升我們的產品和服務。

我們堅信若要打造優質的產品，供貨商的角色亦同樣重要。本集團與每個供貨商簽訂陽光合作協議，通過公開的招投標流程，嚴格依循反腐敗、反賄賂規定，列舉多種舉報渠道（審計部設立的公開舉報郵箱、舉報電話等），並將此協議作為採購合作協議的重要附件，具備法律效力。此外，我們引入第三方檢測機構，並通過「訂單管理系統」嚴控生產過程，把控產品質量。

業務展望

短期內，受整體經濟增長放緩、市場結構調整、消費者行為變化等因素的影響，包括本集團在內的服裝零售企業仍然面臨較大壓力。面對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本集團仍然將繼續執行既定的各項策略方針，主要圍繞以下幾方面貫徹執行：

- 本集團繼續策略性擴張零售網絡及提高於現有市場的滲透率；

- 本集團繼續執行品牌形象升級和品牌差異化戰略，在全國範圍內對各品牌的店鋪進行升級的同時逐步提升產品定位；同時加強各品牌個性化策略，通過店鋪形像升級、跨界合作、生活方式店等方式實現品牌定位更加個性化、差異化，提升銷售機會；

- 本集團繼續有選擇性地尋求投資新品牌的機會，以補充現有業務及進一步鞏固市場地位；

- 在信息系統建設方面，本集團將進一步為企業零售精細化運作、供應鏈精細化管理、全渠道業務和企業管理提供支持；

- 本集團將繼續加強組織建設，一方面強化各品牌事業部職能，另一方面對區域進一步實行碎片化管理，提高執行效率和靈活性；在薪酬和激勵方面，加大合夥人制的覆蓋，在各職能部門推行合夥人制度。

此外，繼2015年10月向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提交有關建議A股發行的申請材料並獲得中國證監會接受申請的通知後，本集團將繼續為在國內A股市場上市做準備。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4月21日、2015年7月20日及2015年10月26日的公告及分別於2015年7月31日及2015年8月27日刊發的通函。

La Babité
拉·贝缇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董事會(「**董事會**」)由12名董事(統稱「**董事**」,或「**一名董事**」)組成,其簡歷如下: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邢加興先生, 43歲, 於2001年3月創立本集團。邢先生自2011年5月9日起一直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職務及現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董事會主席、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戰略發展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

邢先生於中國時裝零售行業擁有超過20年經驗。彼亦曾於1996年7月至1998年7月期間參與福州蘇菲時裝有限公司的服裝分銷業務。邢先生於2001年3月創立本公司前身並成為其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

邢先生於2015年7月取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的EMBA學位。彼現正攻讀廈門大學的EMBA學位。

執行董事

王勇先生, 42歲, 現為董事會預算委員會(「**預算委員會**」)主席、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以及執行董事(自2012年11月9日起一直擔任之職務)。王先生於2012年4月加入本集團, 擔任本公司常務副總裁。

王先生擁有大約8年在中國的投資業務經驗。在2012年4月加入本集團之前, 王先生曾於2004年至2007年在中創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投資部門就職, 並於2008年至2012年在君聯資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北京聯想投資顧問有限公司)擔任投資經理、副總裁及總監。

王先生於1995年7月從上海財經大學獲得國際企業管理學士學位, 並於2004年6月從加拿大麥克馬斯特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王先生於2007年3月獲特許財務分析師學會認定為特許財務分析師。

王文克先生, 42歲, 於2015年2月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副總裁並於2015年7月1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在加入本公司之前, 王先生於1995年7月至1998年2月在中信實業銀行(現為中信銀行)威海分行擔任信貸經理。於1998年2月至2002年2月在威海濱田印刷機械有限公司(日資)擔任人力資源部部長和市場部科長等職位。於2002年6月至2015年2月在中化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助理總裁。

王先生於1995年7月取得中央財經大學投資經管本科文憑資格。彼現正攻讀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的EMBA學位。

非執行董事

李家慶先生, 42歲, 現為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預算委員會、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以及非執行董事(自2011年5月9日起一直擔任之職務)。李先生於2010年4月加入本集團, 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李先生曾於2001年7月至2013年6月在君聯資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北京聯想投資顧問有限公司)擔任投資經理、高級投資經理、執行董事及董事總經理。李先生現為君聯資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北京聯想投資顧問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及Good Factor Limited(「**Good Factor**」)(本公司的主要股東之一)董事。君聯資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北京聯想投資顧問有限公司)及Good Factor均從事組合投資及基金管理業務。李先生現時亦為上海安碩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監事、雲南鴻翔一心堂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安徽迎駕貢酒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以及無錫先導智能裝備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

李先生於1996年7月從清華大學獲得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於1999年7月從清華大學獲得管理科學與工程碩士學位。

陸衛明先生，45歲，現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預算委員會成員以及非執行董事(自2011年5月9日起一直擔任之職務)。陸先生於2008年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陸先生現為博信(天津)股權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合夥人，該公司從事私募股權投資業務，並為本公司股東博信一期(天津)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陸先生現時亦為無錫雪浪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

陸先生於2008年11月至2012年2月為大連易世達新能源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並於2009年12月至2013年1月為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兩家公司均為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陸先生於1992年7月從上海同濟大學獲得管理信息系統學士學位。

曹文海先生，48歲，現為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成員以及非執行董事(自2011年5月9日起一直擔任之職務)。曹先生於2010年3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曹先生現為上海融璽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副總裁(該公司從事股權投資及基金管理業務)，並為本公司股東上海融高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的少數股東，自2009年7月起於該公司就職。曹先生現時亦為上海新道倫信息科技有

限公司董事長以及東方時尚駕駛學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彼於1997年6月獲得中國法律從業資格證書。

曹先生亦於1990年7月從蘭州大學獲得哲學學士學位，並於2003年6月從華東政法學院(現為華東政法大學)獲得法學碩士學位。

王海桐女士，32歲，於2014年7月3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擔任預算委員會及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

王女士自2014年1月起為北京高盛寬街博華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該公司從事投資管理。王女士目前亦為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浩澤淨水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王女士曾於2005年7月至2006年6月在摩根士丹利添惠亞洲有限公司北京代表處擔任分析師，於2006年8月至2007年8月在摩根士丹利添惠亞洲有限公司香港投資銀行部擔任分析師，及於2007年9月至2013年12月在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的直接投資部先後擔任分析師、經理及執行董事。

王女士於2005年7月從北京大學獲得金融及統計學雙學士學位。

羅斌先生，44歲，於2015年5月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羅先生已於董事會批准後於2016年1月21日加入審計委員會、預算委員會及戰略發展委員會擔任成員。

羅先生現為浙江龍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龍盛」，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352)，並為本公司現有股東盛達國際資本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的董事(自2013年4月擔任之職位)兼首席財務官(自2009年4月擔任之職位)。在2009年4月加盟浙江龍盛前，羅先生於2004

年11月至2009年3月為上海盛萬投資顧問有限公司的合夥人，及於2003年8月至2004年11月擔任上海申銀萬國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財務顧問部高級經理。

羅先生於1994年7月從東華大學(前稱中國紡織大學)取得工程學士學位，及於1998年3月取得工程碩士學位。羅先生於2006年2月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國家司法考試，並取得法律職業資格證書。羅先生於1999年通過全國統一註冊會計師考試及現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毛嘉農先生，52歲，現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及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1年5月9日起一直擔任之職務)。

毛先生於1984年7月從第二軍醫大學獲得藥學學士學位，於2002年4月從大連理工大學獲得管理科學與工程碩士學位，並於2011年10月從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獲得高層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毛先生現擔任哈爾濱譽衡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副總經理以及海南天然橡膠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此外，毛先生曾於2007年11月至2010年12月擔任中化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於2008年1月至2009年12月擔任南通江山農藥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於2008年10月至2011年6月擔任海南天然橡膠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並於2009年8月至2015年9月擔任永輝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這些公司均為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周國良先生，42歲，現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主席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預算委員會成員，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3年5月23日起一直擔任之職務)。

周先生具備審閱或分析公眾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經驗。周先生於1994年7月從上海財經大學獲得數理統計學士學位，2003年7月獲得會計碩士學位，並於2008年6月獲得會計博士學位。周先生現為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院的副教授。

此外，周先生現擔任以下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永輝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及光明房地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上海海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陳巍先生，39歲，現為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及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1年5月9日起一直擔任之職務)。

陳先生於1998年7月從華東政法學院(現為華東政法大學)獲得國際經濟法學士學位，於2002年4月從復旦大學獲得資訊管理學士學位(自學)，以及於2011年10月從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獲得EMBA學位。

陳先生現為通力律師事務所的合夥人。

羅文鈺教授，64歲，自2013年8月11日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務。彼現為提名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成員。

羅教授於1976年取得德克薩斯大學奧斯汀分校機械工程博士學位。彼於1986年加入香港中文大學並於2012年退休，於退休前擔任決策科學與企業經濟學系教授。彼由1993年至2002年期間先後出任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院副院長及院長。羅教授曾為香港及海外多間機構提供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顧問服務。羅教授亦積極參與公共服務，並擔任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臨時區域市政局議員及其他多個委員會成員。彼亦為香港及其他地方多個非牟利及慈善組織的董事局成員。

此外，羅教授現擔任以下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富豪酒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天津港發展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首鋼福山資源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濱海投資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及天津濱海泰達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

羅教授曾於2011年12月至2013年7月擔任從玉農業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事

本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5名監事(統稱「監事」，或「一名監事」)組成，其簡歷如下：

謝宏女士，46歲，現為本公司人力資源部總經理以及監事會主席(自2011年5月9日起一直擔任之職務)。謝女士於2010年8月加盟本集團，擔任人力資源總監。

於加盟本集團前，謝女士曾於2006年5月至2007年10月在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飾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人力資源部部長，並於2008年6月至2010年5月在上海天恩服飾有限公司擔任人力資源中心總監。該兩家公司均為中國服飾業公司。

謝女士於1992年7月從天津大學獲得技術經濟學士學位。她目前於廈門大學攻讀EMBA學位。

楊琳女士，50歲，現為本公司監事(自2011年5月9日起一直擔任之職務)。

楊女士曾於1998年至2001年3月在科技公司聯想集團有限公司擔任財務部副總經理，並於2001年4月至2006年在君聯資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北京聯想投資顧問有限公司)擔任高級財務顧問。君聯資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北京聯想投資顧問有限公司)從事組合投資及基金管理業務。

楊女士現為君聯資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北京聯想投資顧問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顧問。

楊女士於1987年7月從江西財經大學獲得經濟學專業學士學位，並於1990年7月從中國人民大學獲得經濟學碩士學位。楊女士於1993年11月從財政部取得會計師資格。

張學慶先生，49歲，現為本公司監事(自2014年1月28日起一直擔任之職務)。

張先生曾於2000年6月至2001年9月在上海農工商超市(集團)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總監，於2001年9月至2002年9月在上海復星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擔任投資總監，於2002年9月至2006年3月在上海光明乳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投資總監和UHT事業部總經理，於2006年5月至2014年6月在上海全球兒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創始人、董事長及總經理，並於2014年7月至今在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擔任健康控股副總裁、董事總經理、健康消費品事業部董事總經理。

張先生於1989年7月從上海財經大學獲得審計學專業學士學位。

吳金應先生，42歲，現為公司監事（自2015年11月8日起擔任之職務）及信息技術部軟件研發高級技術經理。彼於本公司信息技術部擔任系統職員，其後升任系統研發經理。

吳先生於1995年畢業於高級中學。

張濤先生，45歲，現為本公司監事（自2014年1月28日起一直擔任之職務）。

張先生曾於2011年4月至今在熔安德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合夥企業擔任創始合夥人。2014年6月至今在四川科倫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先生於2005年1月從波士頓大學管理學院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13年9月從長江商學院獲得EMBA學位，於2013年6月完成上海交通大學的CEO全球研修計劃。

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人員（「高級管理層」）的簡歷如下：

王寶海先生，50歲，於2013年4月2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運營副總裁。彼負責管理本集團的供應鏈以及產品。王先生於1988年7月從安慶師範學院獲得數學學士學位，並於2006年7月從亞洲（澳門）國際公開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遠程教育）。

尹新仔先生，44歲，於2013年9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銷售及營銷副總裁。彼於2013年6月加入本公司，於2013年8月獲委任為銷售和市場推廣部總經理。尹先生負責整體銷售及市場推廣。於加入本公司之前，尹先生自1998

年9月至2012年6月任職於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及自2012年6月至2013年5月任職於杭州九軒服飾有限公司。該兩家公司均為中國服飾業公司。尹先生目前正在攻讀廈門大學的EMBA學位。

全強先生，42歲，於2013年9月2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全先生於1996年至2000年在法國巴黎銀行百富勤證券有限公司擔任研究分析員。於2002年至2004年，全先生在美國雷曼兄弟亞洲控股有限公司擔任投資銀行部副高級經理。於2005年至2011年，全先生在廣西豐林木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總監及董事會秘書。於2011年至2013年，全先生在蘇皇融資亞洲有限公司北京代表處擔任首席代表及蘇格蘭皇家銀行深圳分行經理。

全先生於1996年7月取得復旦大學國際政治專業學士學位及於2002年4月取得密西根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章丹玲女士，37歲，於2011年7月1日獲委任為品牌部總經理。彼於2001年3月加入本公司擔任設計主管，隨後於2007年1月獲委任為本集團全面品牌管理中心的總經理。章女士自2011年5月至2012年11月亦擔任本公司董事。章女士目前擔任La Babité事業部總經理，負責管理La Babité等新興品牌。章女士於1999年取得四川大學服裝設計專科文憑資格及於2015年12月取得上海交通大學安泰經濟與管理學院的EMBA學位。

董燕女士，37歲，於2011年2月26日獲委任為品牌部總經理。董女士於2004年2月加入本公司，擔任設計師，隨後於2008年2月獲委任為品牌主管。董女士目前擔任La Chapelle事業部總經理，負責管理本公司品牌La Chapelle。董女士目前正在攻讀廈門大學的EMBA學位。

張瑩女士，36歲，於2011年9月1日獲委任為品牌部總經理。張女士於2003年3月加入本公司擔任設計師，隨後於2006年1月獲委任為副品牌主管，並於2010年6月獲委任為品牌主管。張女士目前擔任Puella事業部總經理，負責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管理本公司品牌Puella。張女士於2002年7月取得天津工業大學服裝設計專業學士學位，目前正在攻讀廈門大學的EMBA學位。

石海女士，41歲，於2012年4月2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開發部總經理。石女士於中國時裝零售行業擁有超過15年經驗。在加盟本集團之前，石女士曾於1997年至1999年在上海伊都錦時裝中心有限公司擔任店舖經理。於2001年至2008年2月，石女士在本集團擔任店舖經理。於2008年2月至2011年，石女士任職於上海拉谷谷時裝有限公司。於2012年3月，石女士再加入本集團，其後於2012年4月獲委任為開發部總經理，負責戰略規劃(尤其是零售網絡擴展)。石女士自2013年5月至2014年6月期間曾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石女士目前正在攻讀廈門大學EMBA學位。

張海雲女士，37歲，於2014年4月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部副總經理。彼於2001年3月加入本集團財務部，隨後於2006年獲委任為財務經理，於2010年1月至2010年10月擔任財務部副主管，並自2011年11月獲委任為財務負責人。張女士現在負責本公司的財務管理。張女士目前正在攻讀廈門大學的EMBA學位。

馬鋼先生，44歲，於2016年2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市場官。馬鋼先生擁有超過20年的產品管理、市場營銷、零售運營、品牌策略及傳播等工作經驗。在加入本公司之前，馬鋼先生於1994年9月至2009年12月在索尼(中國)有限公司擔任產品經理、大區營銷高級經理以及品牌管理本部總裁助理等職務，於2012年6月至2014年9月在迅銷(中國)商貿有限公司擔任優衣庫上海南京西路全球旗艦店店長、優衣庫中國區市場部部長，於2014年11月至2016

年1月在快尚時裝(廣州)有限公司擔任UR品牌傳播中心總監。馬鋼先生於1992年取得廣州大學應用英語專科文憑資格，於2000年至2002年間在上海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進修EMBA課程，2002年在美國芝加哥大學凱洛格管理學院進修營銷課程。

茅健先生，39歲，於2011年11月1日獲委任為董事會秘書。彼於2009年1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投資部經理及副總監。茅先生現在負責管理本公司的投資及融資，以及股東大會、董事會及監事會的運作。茅先生擁有超過10年的管理企業投資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茅先生於2008年4月至2009年11月在上海智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助理。茅先生於1998年7月從蘇州大學獲得計算機輔助設計及資訊管理專科文憑，目前正在攻讀廈門大學的EMBA學位。

聯席公司秘書

茅健先生，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同時亦為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其簡歷請參閱「高級管理層」一節。

黃慧玲女士，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擔任信永方圓企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副總監，負責協助上市公司專業的秘書工作。加入信永方圓企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之前，彼曾任職於一間企業服務供應商及一間國際會計公司的秘書部門。黃女士取得香港理工大學營銷與公共關係文學學士學位及香港公開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並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會員。黃女士擁有約10年提供公司秘書服務經驗。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報告及本公司和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業績。

主要業務

本集團從事設計、品牌推廣和銷售服飾產品，主營中國大眾女性休閒服裝。本公司子公司的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已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5。

業務回顧

有關本集團年內業務的審視與對未來業務發展的論述以及有關本集團可能面對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描述均載於本報告第18至28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有關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本報告第9頁刊載本集團五年財務概要，以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分析本集團年內表現。此外，關於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之遵守情況載於本董事會報告的第46頁，本集團環保政策及與持份者之關係均載於本報告第27至28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報告第67頁至第138頁的合併財務報表。

有關本集團本年度的業績表現、影響業績及財務狀況的重要因素的討論及分析，載於本報告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6。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5。

末期股息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42元(含稅)(「**末期股息**」)予於2016年5月11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惟須經本公司股東在本公司將於2016年4月29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內資股及非上市外資股股息將以人民幣派付，H股股息將以港元派付(人民幣與港幣兌換率將按緊接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前五個營業日由中國人民銀行宣佈人民幣兌換港元的中間匯率的平均匯率計算)。建議之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在2016年6月15日或前後派付。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以及其他有關規則，本公司向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分派末期股息，必須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適用稅率一般為10%，如符合若干條件，則可視乎中國與非居民企業所居住的國家或地區之間的稅務條約而調減至5%。任何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名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或團體等非個人登記股東名義登記的H股，將當作由非居民企業股東持有，並因此須預扣企業所得稅。

董事會報告

根據中國個人所得稅法、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個人所得稅代扣代繳暫行辦法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持有H股的外籍個人在獲發行有關H股的境內企業分派股息後，須按20%的稅率繳付個人所得稅，該境內企業須代表該個人H股股東預扣及繳付有關稅項。我們建議股東就持有及出售本公司H股而產生的中國、香港及其他稅務影響，諮詢稅務顧問的意見。本公司向非上市外資股及H股股東支付股利以及其他款項，應當按照中國制定的外匯管理的有關規定辦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16年4月29日舉行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16年第一次H股持有人類別股東大會及2016年第一次內資股及非上市外資股持有人類別股東大會(統稱「**類別股東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該等大會通告內所載的決議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3月12日的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為確定有權出席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如適用)的股東，本公司將自2016年3月30日至2016年4月28日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如適用)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16年3月29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於中國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市徐匯區漕溪路270號1幢3樓3300室)(就內資股及非上市外資股持有人而言)，以作登記。

於2016年4月28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如適用)並於相關會議上投票。

為確定有權收取末期股息的股東，本公司將自2016年5月6日至2016年5月11日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16年5月5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於中國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市徐匯區漕溪路270號1幢3樓3300室)(就內資股及非上市外資股持有人而言)，以作登記。

於2016年5月11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收取末期股息。

固定資產

本集團的固定資產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8。

捐贈

作為企業公民，本公司受為經營所在社區創造最高價值的願望所激勵，積極參與公益活動。本集團及員工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直接捐助多個慈善團體。

2015年本公司服裝捐贈情況：

受贈方	時間	數量 (件)	價值 (人民幣元)
北京殘聯	2015年4月	162,230	7,984,874.56
上海殘聯	2015年4月	11,364	557,067.13
徐匯援藏	2015年4月	3,012	324,877.86
北京殘聯	2015年7月	10,710	702,061.44
上海殘聯	2015年9月	6,288	349,947.14
北京殘聯	2015年9月	22,317	1,184,254.18
北京殘聯	2015年10月	88,817	5,208,273.47
合計		304,738	16,311,355.78

本公司和邢加興董事長長期關注、支持中國殘疾人事業和中國殘疾人福利基金會的發展。從2009年開始，熱情捐贈全新服裝、服飾，改善殘疾人生活質量，以實際行動為殘疾人事業做出了積極貢獻。截至2015年12月，本公司向中國殘疾人福利基金會累計捐贈115.1萬件全新服裝、服飾，資助北京、江西、甘肅和武漢等25個省區市，獲得上海殘聯頒發的「愛心助殘」貢獻獎。

公眾持股量充足

於本報告付印前之最後可行日期，董事確認根據本公司可取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一直維持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充足公眾持股量。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根據需要及市況，在取得有關監管機構批准並符合法律、行政法規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情況下，本公司自2015年6月16日起至2015年7月16日止期間，其根據股東於2015年5月5日舉行的201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及有關類別大會上授予之購回授權已22度購回H股。購回股份詳情載於2015年6月16日、2015年6月17日、2015年6月18日、2015年6月19日、2015年6月22日、2015年6月23日、2015年6月24日、2015年6月25日、2015年6月26日、2015年6月29日、2015年6月30日、2015年7月2日、2015年7月3日、2015年7月6日、2015年7月7日、2015年7月8日、2015年7月9日、2015年7月10日、2015年7月13日、2015年7月14日、2015年7月15日及2015年7月16日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發的翌日披露報表。截至2015年7月16日，本公司合共購回10,478,200股H股，分別佔截至2015年5月5日（即上述會議舉行日期）H股總數及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4.65%及2.08%。自2015年6月16日起至2015年7月16日止期間，本公司就購回股份支付的總金額為149,149,376港元（不包括佣金及其他開支）。

董事會報告

購回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H股數目	每股H股購買價		已付代價總額 (扣除開支前)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15年6月	3,558,400	14.52	13.74	50,160,436.00
2015年7月	6,919,800	14.80	12.80	98,988,940.00
總計	10,478,200			149,149,376.00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根據公司章程及中國法律，本公司無須受制於任何規定其須按持股比例向現有股東建議作出新發行的優先購買權。

董事及監事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姓名	職位	職務及職責	委任為董事日期	加入本集團 日期
邢加興先生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集團整體管理、戰略規劃及 決策	2011年5月9日	2001年3月
王勇先生	執行董事兼常務副總裁	戰略規劃及投資業務	2012年11月9日	2012年4月
王文克先生	執行董事兼行政副總裁	營銷及行政事務	2015年7月17日	2015年2月
胡剛先生 ¹	執行董事、主席助理兼高級 常務副總裁	戰略規劃及O2O業務	2014年6月26日	2014年6月
李家慶先生	非執行董事	履行非執行董事職務	2011年5月9日	2010年4月
陸衛明先生	非執行董事	履行非執行董事職務	2011年5月9日	2008年1月
曹文海先生	非執行董事	履行非執行董事職務	2011年5月9日	2010年3月
王海桐女士	非執行董事	履行非執行董事職務	2014年7月31日	2014年7月
羅斌先生	非執行董事	履行非執行董事職務	2015年5月5日	2015年5月
毛嘉農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履行獨立董事職務	2011年5月9日	2011年5月
周國良先生 ²	獨立非執行董事	履行獨立董事職務	2013年5月23日	2011年5月
陳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履行獨立董事職務	2011年5月9日	2011年5月

姓名	職位	職務及職責	加入本集團	
			委任為董事日期	日期
羅文鈺教授	獨立非執行董事	履行獨立董事職務	2013年8月11日	2013年8月

- ¹ 胡剛先生因其欲投入更多時間於個人事務，已於2015年5月12日辭任執行董事、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本公司董事長助理兼高級常務副總裁之職位。
- ² 周國良先生已根據中國教育部之相關規定於2016年1月21日向董事會提出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主席、薪酬及考核委員會成員、預算委員會成員及董事會成員之職務。周先生之辭任將於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時增選新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得通過後生效。董事會亦已提名陳杰平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博士之委任須經股東於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的監事如下：

姓名	職位	職務及職責	加入本集團	
			委任為監事日期	日期
謝宏女士	監事會主席兼人力資源部總經理	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並管理本集團人力資源	2011年5月9日	2010年8月
楊琳女士	監事	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2011年5月9日	2011年5月
張學慶先生	監事	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2014年1月13日	2014年1月
唐震先生 ¹	監事	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2011年5月9日	2004年8月
吳金應先生	監事及信息技術部軟件研發高級技術經理	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2015年11月8日	2001年3月
張濤先生	監事	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2014年1月13日	2014年1月

- ¹ 唐震先生於2015年11月8日舉行的職工代表大會上卸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一職，以投入更多時間於彼之其他個人事務。

有關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節。

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書面確認書。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視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及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彼獲委任起至任期屆滿，即自2014年5月起計為期三年。羅斌先生已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彼於2015年5月5日獲委任起至彼委任第二個週年屆滿。此外，王文克先生已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彼於2015年7月17日獲委任起至第二屆董事會屆滿。此外，倘獲股東於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本公司亦擬與陳杰平博士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彼獲委任起至第二屆董事會屆滿。除與本公司簽訂員工勞動合同之外，吳金應先生（於2015年11月8日獲選為職工代表監事）作為監事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擬訂立任何不會於一年內屆滿或不可於一年內由本公司終止而毋須支付任何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監事於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監事（不論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任何屬重要的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記

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監事及 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及身份	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於2015年	於2015年
			12月31日於 相關股份類別的 持股概約百分比	12月31日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股本中 的持股概約百分比
邢加興先生 ¹	實益擁有人、於一間受控制法 團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 例第318條被視為擁有的權益	187,078,815股 內資股	72.32%	37.95%

¹ 邢加興先生實益擁有141,874,425股本公司內資股(「**內資股**」)，約佔於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28.78%。由於邢加興先生於上海合夏投資有限公司(「**上海合夏**」)註冊股本中持有超過三分之一股本權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6條，彼被視為於上海合夏擁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即45,204,39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該等股份約佔於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9.17%。此外，邢加興先生與上海合夏於2015年1月9日簽訂一份新一致行動協議(「**新一致行動協議**」)。由於新一致行動協議乃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適用的協議，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8條，邢加興先生亦被視為於上海合夏擁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即上述45,204,39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該等股份約佔於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9.17%。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5年12月31日，據任何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自上市日期以來，概無授予任何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通過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的方式而獲益的權利，而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作出安排以令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5年12月31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及身份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於2015年	於2015年
			12月31日於	12月31日於本公司
			相關股份類別的	全部已發行股本中
			持股概約百分比	的持股概約百分比
上海合夏 ¹	實益擁有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8條被視為擁有的權益	187,078,815股 內資股	72.32%	37.95%
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 ²	於一間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8,236,842股 內資股	7.05%	3.70%
LC Fund IV GP Limited ³	於一間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86,625,000股 H股	40.33%	17.57%
李基培 ⁴	於一間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1,655,200股 H股	10.08%	4.39%
林麗明 ⁴	於一間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1,655,200股 H股	10.08%	4.39%
浙江龍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⁵	於一間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0,396,400股 H股	9.50%	4.14%
盛達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6,630,800股 H股	7.74%	3.37%

¹ 上海合夏實益擁有45,204,390股內資股，約佔於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9.17%。此外，上海合夏與邢加興先生於2014年1月9日簽訂新一致行動協議，而該協議乃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適用的協議，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8條，上海合夏亦被視為於邢加興先生擁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即邢加興先生於2015年12月31日所持有的141,874,425股內資股，約佔於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28.78%）中擁有權益。

² 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是一間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透過其多間實體控制Beijing Broad Street Investment Centre (limited partnership) (前稱Beijing Goldman Sachs Investment Centre (Limited Partnership))，該公司實益擁有18,236,842股內資股，而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³ 該等本公司H股由Good Factor Limited持有，LC Fund IV, L.P. 擁有該公司55.4%股本權益。LC Fund IV, L.P.由LC Fund IV GP Limited控制。

⁴ 李基培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合共21,655,200股本公司H股中擁有權益。該等權益通過Aero Holdings Limited持有，包括被視為於由Orchid Asia V Group, Limited透過其多個實體（即Orchid Asia V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Orchid Asia VI GP, Limited、Oavi Holdings, L.P.、Orchid Asia VI, L.P.）所持有的20,574,800股本公司H股及由Orchid Asia V Co-Investment, Limited所持有的1,080,400股本公司H股中擁有權益。作為李基培先生的配偶，林麗明女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由李基培先生持有合共21,655,200股本公司H股中擁有權益。

⁵ 該等本公司H股由盛達國際資本有限公司及樺盛有限公司分別持有16,630,800股本公司H股及3,765,600股本公司H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5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知會董事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2015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足以或可能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酬金人士

董事酬金由董事會經參考彼等的職務、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釐定。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酬金人士的詳情分別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8及25。

酬金政策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經已成立，以在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標準後，制定本集團的酬金政策及本集團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架構。

退休金計劃

根據中國相關勞動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參與由當地機關營辦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該等計劃」），據此，附屬公司須按合資格僱員薪金的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作出供款。該等計劃的供款即時撥歸僱員。根據該等計劃，現有及已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乃由有關計劃管理者負責支付，本集團毋須履行每年供款以外的其他責任。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扣除的本集團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人民幣176,525千元。

管理合約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存有任何有關本集團業務整體或業務任何重要部分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獲准許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可能面對因企業活動產生之若干負債，作適當之投保安排。根據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第470(1)及(2)條的規定，本公司確認於董事編製之董事會報告書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91(1)(a)條獲通過時及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整個財政年度內，上述獲准許彌償條文正於惠及／曾經惠及董事／前董事的情況下有效。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佔本集團總採購額少於30%；以及來自五大客戶的合併收益並無超過本集團總收益的30%。概無本公司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股東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及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關連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有如下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與杭州黯涉訂立的服務協議

杭州黯涉是本公司的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股東愛博科技有限公司是LC Fund IV, L.P.的附屬公司，而其控制本公司之主要股東Good Factor Limited，因此，杭州黯涉為本公司之關連附屬公司。因此，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定義見下文)將構成一項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

為了進一步加強本公司的線上銷售渠道和線上銷售能力，本公司於2015年8月27日與杭州黯涉簽訂了一份服務協議(「服務協議」)。該服務協議有效期為2015年3月10日至2015年12月31日，後來延伸到2016年12月31日。根據該服務協議，支付給杭州黯涉的服務費用是基於經第三方電子商務平台賺取收入乘以若干百分比(介乎25%至35%，視乎平台類別)減去所產生開支。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應付杭州黯涉的服務費用(含稅)為人民幣93,269,824元，本公司已於2016年3月向杭州黯涉悉數支付。

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間，服務協議之年度上限(即本公司根據該協議應付杭州黯涉之服務費總額)為人民幣180,000,000元。

由於對上市規則第14A章中之「關連附屬公司」之定義有所誤解，本公司並無於2015年8月服務協議訂立時就與杭州黯涉訂立服務協議發出相關公告。本公司在察覺事故後，已迅即遵照上市規則採取及／或繼續採取補救行動。其他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6年3月21日刊發的公告。

董事和核數師的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經對這些交易進行審核，並確認這些持續關連交易：

- (a) 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訂立；
- (b) 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定義見上市規則)進行；和
- (c)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乃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審計師受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之鑒證業務》及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對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審計師已就本年報第45頁所載本集團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發出無保留意見的函件，並載有其發現和結論。本公司已將審計師函件副本向聯交所提供。

審計師審閱了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向董事會確認：

- (1) 並未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其相信所披露之持續關聯交易沒有經由董事會批准；
- (2) 有關涉及由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之交易，並未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其相信有關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及
- (3) 並未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其相信有關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

上述披露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相關要求作出。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所載之關聯方交易根據上市規則並不構成關連交易。

重要合約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或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一家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之間概無訂立重要合約。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就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除以上提及的持續關連交易外，本集團已於各重要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經營產生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法規。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並無任何購股權計劃。

股票掛鈎協議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訂立股票掛鈎協議。

審計委員會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計委員會就審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業績及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業績、聘任核數師以及有關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制度的重要事項以及修訂審計委員會工作細則進行了三次會議。審計委員會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亦在無執行董事出席下與外聘核數師進行了一次會議。

董事會報告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並已與管理層就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慣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進行討論。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共舉行了兩次會議，審視高級管理人員年度工作及審閱董事和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和架構及其他相關事宜以及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提名委員會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共舉行了兩次會議，提名高級管理人員的聘任及選拔、審視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和董事會多元性。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為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國際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於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其合資格並願意獲續聘連任。有關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國際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根據本公司於2015年9月15日舉行之2015年度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獲委任為本公司中國法定審計機構以取代由董事會決議終止委任為本公司審計機構之上海浩威會計師事務所。有關續聘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國內審計機構之決議案將於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審計服務向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支付的酬金為人民幣3.5百萬元，另外向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預付A股上市服務酬金為人民幣1.4百萬元。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向本公司提供香港利得稅申報服務的酬金為人民幣27,000元，普華永道諮詢(深圳)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向本公司提供關於投資JACK WALK的財務盡職調查服務的酬金為人民幣141,000元。

結算日後事項

報告期間後事項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6。

董事及監事資料變動

除於本報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節所披露者外，自本公司2015年中期報告日期起，概無有關任何董事或監事的任何資料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a)至(e)及(g)段予以披露。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邢加興

中國上海，2016年3月11日

監事會報告

2015年度，本公司監事會按照中國《公司法》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公司章程》和《監事會議事規則》等有關規定的要求，繼續執行職責，藉以保障本公司及股東權益及權利並履行其職能，對2015年度本公司的各方面情況進行了監督。監事會認為，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忠於職守，全面落實了股東大會的各項決議，未出現損害股東利益的行為。現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監事會工作情況報告如下：

一、報告期內，監事會日常工作開展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共召開了四次監事會：第二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第二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第二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第二屆監事會第六次會議。會議的召開和表決程式符合中國《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具體情況為：

(一) 第二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

2015年3月23日，本公司在上海召開第二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會議應出席監事5名，實際出席監事5名。本次會議由監事會主席召集、主持。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2014年決算及預算報告的議案》、《關於公司2014年審計報告的議案》、《關於公司2014年監事會報告的議案》。

(二) 第二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

2015年8月28日，本公司在上海召開第二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會議應出席監事5名，實際出席監事5名。本次會議由監事會主席召集、主持。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本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的議案》、《關於本集團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的議案》。

(三) 第二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

2015年9月6日，本公司在上海召開了第二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會議應出席監事5名，實際出席監事5名，本次會議由監事會主席召集、主持。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本公司2012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止財務報告及審計報告的議案》。

(四) 第二屆監事會第六次會議

2015年12月9日，本公司在上海召開第二屆監事會第六次會議。會議應出席監事5名，實際出席監事5名。本次會議由監事會主席召集、主持。監事會原職工監事唐震先生因個人原

因辭去職工監事職務。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吳金應先生為第二屆監事會職工監事,公司將上述事項告知各位監事。

報告期內,本公司監事會除召開監事會會議外,還列席和出席了本公司的各董事會會議和股東大會,聽取了本公司各項重要提案和決議,瞭解了本公司各項重要決策的形成過程,掌握了本公司經營業績情況,同時履行了監事會的知情監督檢查職能。

二、監事會對本公司依法運作情況的獨立意見

2015年度,本公司監事會根據中國《公司法》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的要求,履行監督職能,對報告期內本公司的有關情況發表如下獨立意見:

本公司監事會依據中國《公司法》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經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於2014年6月11日成立了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2015年度,本公司監事會依法對本公司運作情況進行了監督,依法列席或出席了本公司的董事會和股東大會,對本公司的決策程式和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務情況進行了監督。監事會認為:本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的召集、召開均按照中國《公司法》及其他適用法

律及法規及《公司章程》等有關制度的規定,決策程式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有關決議的內容合法有效,未發現本公司有違法違規的行為。本公司已根據自身的實際情況和法律法規的要求,建立了較為完善的法人治理結構和內部控制制度體系。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人員能按照國家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忠實勤勉地履行其職責。報告期內未發現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執行職務、行使職權時有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及損害本公司和股東利益的行為。

三、監事會對檢查本公司財務情況的獨立意見

2015年度,本公司監事會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公司章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管理等方面進行了監督,監事會認為:本公司財務制度健全,財務狀況運行良好,2015年度財務報告真實、客觀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四、監事會對本集團收購、出售資產情況的獨立意見

監事會認為,報告期內本公司的有關交易是公平的,沒有損害本公司利益。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載於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報中的本企業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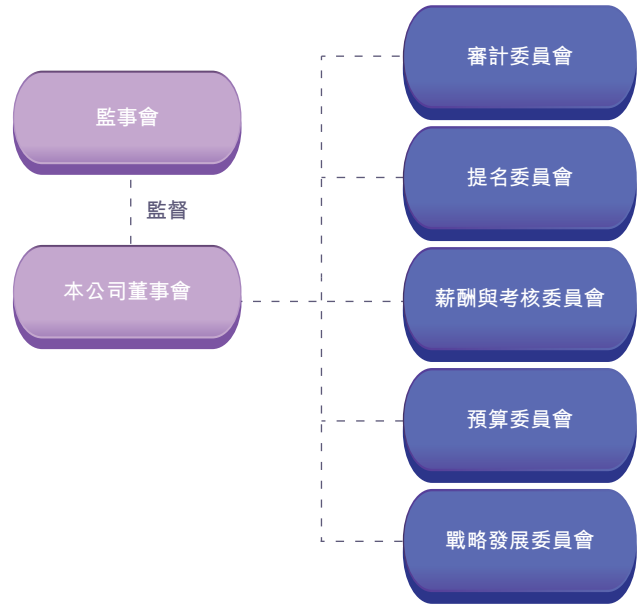
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除下文所述之偏離外，在董事會的組成、董事多元化政策、職責和程序、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架構及董事會評核、內控及審計、聯席公司秘書、本公司與股東之間的溝通等多方面，提出了企業管治條例和建議。

其中，董事長負有主要責任，確保本公司制定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公司採納了企業管治政策，當中列明董事會需履行的職權範圍，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制定、檢查並監督僱員及董事的職業操守及合規手冊；以及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明白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本集團的成功及持續營運至為重要。本集團依據聯交所上市規則指引，認真學習相關條例，並推行適合的企業管治常規，以配合業務運作及增長。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管治架構如下：



本公司H股自上市日期起在聯交所上市，因此，企業管治守則自上市日期起適用於本公司。

董事會認為，除了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外，本公司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而不應由同一人擔任。目前，邢加興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邢加興先生為本集團創立人，擁有豐富的行業經驗。董事認為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由同一人擔任有助推行業務策略、制定決策及盡量提高本集團的營運效率。董事亦認為，加入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可提高董事會的獨立性。此外，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須明確劃分並以書面

訂明。本公司亦正在採取措施以改善識認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及遵守上市規則各項有關關連交易之規定之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會

職責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整體管理及控制。董事會的主要角色為提供領導及批准策略性政策及計劃，以提高股東價值。全體董事真誠地履行職務，遵守適用法律法規，並於任何時間均以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行事。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和及時取得所有相關資料，以及要求聯席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提供意見及服務，以確保符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法律法規。

董事會可對本公司一切重大事宜作出決策，包括批准及監察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務與營運事宜。

董事可全面和及時與高級管理層接觸以向其進行獨立諮詢。任何董事及董事專業委員會均可在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會提出合理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會已向本集團管理層授出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及責任。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各自之職能已劃分並將於合適時不時進行檢討。為監察本公司事務特定範疇，董事會已成立五個董事專業委員會，分別為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預算委員會及

戰略發展委員會(統稱「**董事專業委員會**」)。董事會已向該等董事專業委員會授出其各自職權範圍載列的責任。

董事會組成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邢加興(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勇

王文克(於2015年7月17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李家慶

陸衛明

曹文海

王海桐

羅斌(於2015年5月5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毛嘉農

周國良

陳巍

羅文鈺教授

有關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節。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間並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10(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其中至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適當的會計專業資格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本公司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受委獨立非執行董事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確認其獨立性，而本公司認為彼等各自均為獨立人士。

全體董事已為董事會的有效運作帶來各方面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技能。此外，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領導處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的事宜及出任董事專業委員會成員，全體非執行董事均對本公司的有效領導作出多項貢獻。

就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有關董事培訓的守則條文第A.6.5條。本年度，全體董事均已通過出席有關以下方面的研討會及／或閱讀材料的方式參與持續專業開發，以形成及更新知識及技能。全體董事均已向本公司提供培訓記錄。

董事姓名	企業管治	規則及法規	財務管理	業務管理
邢加興先生	√	√	√	√
王勇先生	√	√	√	√
王文克先生	√	√		√
李家慶先生	√	√	√	√
陸衛明先生	√	√		√
曹文海先生	√	√		√
王海桐女士	√	√	√	
羅斌先生	√	√	√	√
毛嘉農先生	√	√	√	√
周國良先生	√	√	√	
陳巍先生	√	√		√
羅文鈺教授	√	√	√	
胡剛先生(於2015年5月12日辭任)				√

主席及行政總裁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而不應由同一人擔任。

目前，邢加興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邢加興先生為本集團創立人，擁有豐富的行業經驗。董事認為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由同一人擔任有助推行業務策略、制定決策及盡量提高本集團的營

運效率。董事亦認為，加入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可提高董事會的獨立性。此外，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須明確劃分並以書面訂明。

委任及重選董事

根據公司章程，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須經股東大會選任，任期為三年，並可重選連任，但獨立非執行董事連任時間不得超過六年。本

公司已就委任新董事實施一套有效程序。提名委員會須按照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條文，在計及本公司的實際情況後，考慮本公司董事的甄選準則、甄選程序及任期，並記錄及提交決議案予董事會批准。所有新提名的董事均須經股東大會選任及批准。除下文披露者外，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彼獲委任起至任期屆滿，即自2014年5月起計為期三年。委任羅斌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已獲股東於2015年5月5日舉行之201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羅先生已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彼於2015年5月5日獲委任起至彼委任第二個週年屆滿。此外，委任王文克先生為執行董事已獲股東於2015年7月17日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王文克先生已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彼於2015年7月17日獲委任起至第二屆董事會屆滿。此外，周國良先生已於2016年1月21日根據中國教育部之相關規定向董事會提出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彼辭任將於委任陳杰平博士為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決議案獲股東於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生效。本公司亦擬與陳杰平博士訂立服務合約，待取得股東於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對彼委任的批准後，自彼委任起生效直至第二屆董事會屆滿。

董事專業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

審計委員會目前由五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的成員目前包括羅斌先生、周國良先生、曹文海先生、毛嘉農先生及羅文鈺教授，現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國良先生擔任主席。羅文鈺教授

已於董事會批准後於2015年3月11日加入審計委員會。羅斌先生已於董事會批准後於2016年1月21日加入審計委員會。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計委員會共舉行了三次會議，審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業績及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業績、聘任核數師以及有關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制度的重要事項以及對審計委員會工作細則進行修改。審計委員會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亦在無執行董事出席下與外聘核數師進行了一次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視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和多樣性及就委任及罷免董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提名委員會已採納一系列提名程序，以根據本公司的董事多元化政策、該等人士的技能、經驗、專業知識及服務時間、本公司的需要及其他相關法定要求及規例甄選本公司董事。

提名委員會目前由一名執行董事及四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的成員目前包括毛嘉農先生、陸衛明先生、陳巍先生、邢加興先生及羅文鈺教授，現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毛嘉農先生擔任主席。邢加興先生及羅文鈺教授已於董事會批准後於2015年3月11日加入提名委員會。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共舉行了兩次會議，提名高級管理人員的聘任及選拔、審視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董事會多元化。

董事多元化政策

為達致可持續及均衡的發展，本公司視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為支援其達到戰略目標及維持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適當的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本公司致力於選擇最佳人選作為董事會成員。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除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外，亦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背景及種族。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所有薪酬政策和架構以及就制定有關薪酬的政策建立正式及透明的程序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成員目前包括陳巍先生、李家慶先生及周國良先生，現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巍先生擔任主席。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審視高級管理層的年度工作及審閱董事和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和架構及其他相關事宜以及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預算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預算委員會。預算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預算的制定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預算委員會目前由一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預算委員會的成員目前包括王勇先生、王海桐女士、陸衛明先生、羅斌先生、李家慶先生及周國良先生，現由執行董事王勇先生擔任主席。羅斌先生已於董事會批准後於2016年1月21日加入預算委員會。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預算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審閱下一財政年度的預算制定以及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戰略發展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戰略發展委員會。戰略發展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的發展規劃、戰略性投資及業務創新等事項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戰略發展委員會目前由兩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戰略發展委員會的成員目前包括邢加興先生、王勇先生、李家慶先生、王海桐女士、羅斌先生、毛嘉農先生及陳巍先生，現由執行董事邢加興先生擔任主席。自2015年3月11日起，羅文鈺教授已退任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職務。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戰略發展委員會共舉行了兩次會議，審閱本集團最新的戰略規劃和發展以及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羅斌先生已於董事會批准後於2016年1月21日加入戰略發展委員會。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認為企業管治應由董事整體承擔，且彼等之企業管治職責包括：

- (a) 制定、檢討及執行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之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管理層的培訓和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政策及常規以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行為規範及合規手冊(如有)；
- (e) 檢查本公司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及於企業管治報告內作出的披露；及
- (f) 制定、檢討及監察股東溝通政策之執行，以確保其效率，並適時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以改善股東與本公司之關係。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述企業管治職能已由董事會履行及執行，且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守則的合規情況。董事會正在採取措施以改善識認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及遵守上市規則各項有關關連交易之規定之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專業委員會會議

董事會擬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即每年至少舉行四次會議，大致每季舉行一次。董事會例行會議通告將於會議舉行前至少14日送呈全體董事，讓其安排出席會議，並載入例行董事會會議議程內需要討論的事宜。

就其他董事會及董事專業委員會會議而言，本公司一般會發出合理通告。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將於會議召開前至少3日送交董事或董事專業委員會成員，以確保彼等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及對會議作充分準備。倘董事或董事專業委員會成員未能出席會議，則彼等會獲告知將予討論的事宜，並有機會於會議召開前知會董事會主席或委員會主席彼等的意見。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專業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會／將作詳盡記錄，載入董事會及董事專業委員會所考慮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問題。各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專業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草擬本將於會議舉行當日後的合理時間內寄送至董事，以供彼等提出意見。

根據公司章程，董事不得就批准其本人或其聯繫人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合約或安排的任何董事會決議案投票，亦不得計入法定人數內。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專業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記錄

各董事出席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舉行的本公司董事會及董事專業委員會會議以及股東大會的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會會議	審計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會議	預算委員會會議	戰略發展委員會會議	股東大會
邢加興先生	10/10		2/2			2/2	5/8
王勇先生	10/10				1/1	2/2	8/8
王文克先生(於2015年7月17日獲委任)	4/4						4/4
李家慶先生	10/10			2/2	1/1	2/2	8/8
陸衛明先生	10/10		2/2		1/1		8/8
曹文海先生	10/10	3/3					8/8
王海桐女士	8/10				1/1	2/2	5/8
羅斌先生(於2015年5月5日獲委任)	6/6						5/5
毛嘉農先生	10/10	3/3	2/2			2/2	8/8
周國良先生	10/10	3/3		2/2	1/1		8/8
陳巍先生	7/10		2/2	2/2		1/2	4/8
羅文鈺教授	8/10	3/3	2/2				8/8
胡剛先生(於2015年5月12日辭任)	4/4					1/1	3/3

替任董事出席上述會議並不會作為董事本身出席計算在內。

遵守不競爭承諾

邢加興先生及上海合夏(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已分別向本公司確認及宣稱其已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於2014年9月10日向本公司作出的不競爭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不競爭承諾的遵守及執行情況，並確認於2015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一切有關承諾已獲遵守。

高級管理層薪酬

高級管理層薪酬由董事會參考彼等的職責、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釐定。下表載列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薪酬組別劃分支付予高級管理層共十¹人(不包括董事及監事)的薪酬：

薪酬組別	人數
人民幣1,000,000元及以下	3
人民幣1,000,001元至人民幣2,000,000元	5
人民幣2,000,001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	2

¹ 包括已於2016年1月29日辭任本公司營造中心副總裁的蔡俊堅先生。

董事及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的董事、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自有政策(「**公司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且所有董事及監事已確認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等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及**公司守則**。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公司已設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旨在保障本公司資產，保存會計及財務資料，確保財務報表準確及保障股東權益。董事會負責維持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充足性。審計委員會負責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及領導監察事務。除了審閱外聘核數師的年度報告外，審計委員會亦透過審閱由內部審計部門對本公司不同核心業務定期編製的內部審計報告，檢討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機制的有效性。

於2015年12月31日，董事會批准根據企業管治守則關於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最新要求修訂了審計委員會工作細則。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進行了年度檢討，檢討內容涵蓋了有關內部監控的所有重大範疇，包括財務監控、營運監控、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董事會亦已檢討資源充足性、員工資質及經驗、培訓計劃及本公司會計和財務申報職能之預算。本公司在察覺並無於2015年8月有關服務協議訂立時就與杭州黯涉進行持續關連交易一事發出公告事故後，已迅即遵照上市規則採取及/或繼續採取補救行動，包括加緊識認關連交易及遵守上市規則各項有關關連交易之規定之內部監控系統。概無發現可

能對股東權益構成影響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重大失誤，並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有效及充足。

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乃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完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只可對重大錯誤陳述或虧損提供合理但並非絕對的保證。

聯席公司秘書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聯席公司秘書茅健先生及黃慧玲女士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項下的相關專業培訓規定。黃慧玲女士擔任信永方圓企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副總監，而茅先生是彼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有關聯席公司秘書的履歷詳情載於「**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節。

聯席公司秘書茅健先生是本公司僱員並參與本公司事務，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參加香港秘書公會第39期聯席成員「年度財務審計與業績報告」講座，已完成超過15小時的專業培訓。茅先生向行政總裁彙報，聯席公司秘書與制定適合的董事會程序以配合本公司業務需要並符合一切適用法律及規則方面擔任重要的角色。董事有需要時，可就企業管治、適用法律及規則的任何最新消息和發展，向聯席公司秘書取得意見和服務。

聯席公司秘書獲董事長授權後，負責編製會議議程，組織董事會議，並提前向董事提供會議文件，以確保董事

及時獲得足夠、準確的資料，以能作出有效和有根據的決策。

聯席公司秘書協助董事會會議根據所有適用法律和規則及公司章程明確的程序來召開和舉行。此外，聯席公司秘書會作出相關會議記錄向董事傳閱以供表達意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明白本身有責任根據法定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董事會有責任清晰及均衡地評估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前景，並就此對股東負責。本公司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所有相關資料及記錄，以讓其編製賬目及作出上述評估。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並建議董事會採納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賬目。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可能損害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的事件或狀況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其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的報告，載於第65頁至第66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為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國際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於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其合資格並願意獲續聘連任。有關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國際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根據本公司2015年9月15日舉行的201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獲委任為本公司中國法定審計機構以取代已由董事會決議終止委任的上海浩威會計師事務所。有關續聘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中國審計機構的決議案，將於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審計服務向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支付的酬金為人民幣3.5百萬元，另外向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預付A股上市服務酬金為人民幣1.4百萬元。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向本公司提供香港利得稅申報服務的酬金為人民幣27,000元，普華永道諮詢(深圳)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向本公司提供關於投資JACK WALK的財務盡職調查服務的酬金為人民幣141,000元。

股東通訊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的股東通訊政策旨在保持透明度，並及時向股東及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重大發展的資料。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是股東與董事會溝通的正式管道。董事會主席及董事專業委員會主席(如未能出席,則相關委員會的其他成員)將出席股東大會與股東直接溝通。

股東亦可將向董事會提出的查詢及問題發送至以下地址予本公司投資者關係部門:

地址: 中國上海徐匯區漕東支路81號漕河涇實業大廈
6樓, 郵編200235
電郵: ir@lachapelle.cn

股東權利

由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公司章程,合計持有在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10%或以上的兩名或以上股東,可以簽署一份或多份同樣格式內容的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或類別股東大會,並闡明擬舉行會議的議題。

公司召開股東大會,應當於會議召開四十五日前發出書面通知,將會議擬審議的事項以及開會的日期和地點告知所有在冊股東。擬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應當於會議召開二十日前,將出席會議的書面回復送達公司。

在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

當本公司決定召開股東週年大會時,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股份3%或以上的任何股東有權向本公司提出議案,

並有權在股東大會舉行前20日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及提交臨時議案。董事會須於收到有關議案兩日內或原定舉行股東大會日期前14日內向全體股東刊發通函及公告,並將有關臨時議案提交股東大會以供討論及批准。

所提出的議案內容須屬於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須有明確主題及具體議決事宜,並須符合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

章程文件

為配合本公司建議之A股發行;反映本公司變更經營範圍、股本架構、董事會組成的變動及本公司內資股股東之經更新名稱,本公司對現行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草案(A股)於2015年度內作出若干修訂,相關決議案已於2015年5月5日、2015年9月15日及2015年10月27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上獲股東通過。經修訂的現行公司章程已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惟公司章程草案(A股)的修訂將於本公司建議發行之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後生效。

企業社會責任

本公司高度重視企業社會責任，一直通過各種切實行動向社區傳遞溫暖和愛心。本公司認為，實踐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這一承諾，有助為員工，乃至整個社會和環境帶來長遠裨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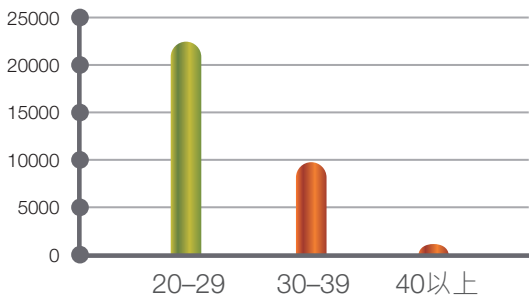
1. 納稅情況

2015年度，拉夏貝爾集團納稅8.77億元，人均納稅人民幣26,480元，被上海市閔行區吳涇鎮人民政府評為2015年度閔行區吳涇區域經濟發展納稅億元企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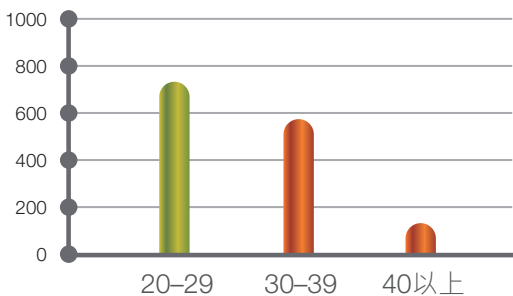
2. 員工關懷

人才是我們最寶貴和重要的資源，培育人才及團隊精神是我們長期取得成功的關鍵。

本集團員工年齡分佈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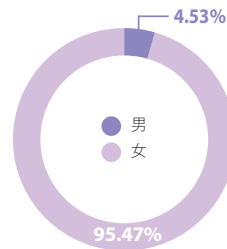


本集團總部員工年齡分佈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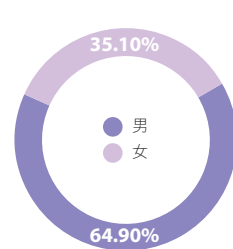


就業是民生之本，大學生就業難更是目前社會上很嚴重的一個問題，它關係到千家萬戶以及整個社會的和諧穩定。本公司一直將創造大學生就業崗位作為企業承擔社

本集團員工男女比例情況



本集團總部員工男女比例情況



會責任的重要內容。2015年本公司在武漢紡織大學、上海工程技術大學、華東大學、上海復旦藝術視覺學院、華東政法大學等多所高校組織了校園招聘，錄用55人。通過其他管道公司2015年共招聘應屆畢業生209人。

我們廣大的店鋪中實行了店鋪合夥人方案，大部分的基層導員提升了薪酬水平。

公司為員工組織身體檢查，以預防疾病。此外通過員工滿意度調查，我們廣泛接納員工意見，從中改善不足。

我們為每一位員工提供團隊建設費用，贊助旅行或團隊活動。我們也每年組織員工運動會以期望提高整體身體素質。

2015年本公司內部組織了多次為員工獻愛心活動，通過捐款、微信募捐以及申請工會幫扶補助金的等方式對員工進行幫助。

3. 人才培養與發展

本公司依託企業戰略，立足企業發展需求，聚焦人才培養，專注於內部員工的培訓，在員工中傳播

企業文化，創造學習氛圍，培育企業專項人才。本公司成立拉夏貝爾管理學院，秉承「**傳承、發展、實效**」的辦學宗旨，通過對不同類別員工的定製化培訓，支持本公司的戰略實施、業務發展和人才梯隊建設。傳授知識，精煉技能，傳承企業精神和文化；設計員工成長路徑，支撐員工發展，實現企業與員工的共同成長，這是本公司一貫的人才培養與發展思路。

2015年，拉夏服飾管理學院從管理力、營銷力、專業力和區域分院四方面入手，取得了顯著的成績。通過培訓，借以裝備員工事業知識及增加工作效率，並提高他們的工作滿足感和士氣。

(1) 管理力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共計915人次接受了領導力培訓，包括新員工培訓、儲備幹部培訓、一／二級部門長培訓、新進高管輪崗、樂享行動(員工分享學習交流平台和素質拓展。

管理力培訓階梯圖：



**新人訓 — 儲備幹部培訓 — 二級部門長培訓
— 一級部門長培訓 — EMBA培訓**

(2) 營銷力

2015年，組織了《15冬季產品開季培訓》，全國34個區域共計152名銷售經理、培訓人員參與。

2015年引入協力廠商諮詢公司進行了《神秘人MSP服務檢核項目》，來考核培養員工的服務營銷能力。

(3) 專業力

2015年總部18個部門和28個區域參與了管培生項目，吸收177名學員，最終完成培訓入職111人。

2015年集團組織了《**全國培訓經理項目管理**》提升訓，25人參與。

(4) 區域分院

2015年面向包括新人、導購、店長、銷售主管／經理、帶教小幫手、管培生的培訓一共進行了2,101場，全年共計有來自全國各銷售區域團隊的45,803人次參加。

全國各區域在貨品管理和銷售技巧方面進行駐店現場帶教，共計5,760小時。

通過3,456次巡店，跟進店鋪運營規範和服務的輔導和糾錯，相比於往年，更加側重在店鋪中的實踐培訓上述舉措不僅促進員工發展，提升團隊整體能力，亦形成內部可持續發展的人才潛力和競爭力。

4. 社會公益

作為企業公民，本公司受為經營所在社區創造最高價值的願望所激勵，積極參與公益活動。本集團及員工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直接捐助多個慈善團體。

2015年本公司服裝捐贈情況：

受贈方	時間	數量 (件)	價值 (人民幣元)
北京殘聯	2015年4月	162,230	7,984,874.56
上海殘聯	2015年4月	11,364	557,067.13
徐匯援藏	2015年4月	3,012	324,877.86
北京殘聯	2015年7月	10,710	702,061.44
上海殘聯	2015年9月	6,288	349,947.14
北京殘聯	2015年9月	22,317	1,184,254.18
北京殘聯	2015年10月	88,817	5,208,273.47
合計		304,738	16,311,355.78

本公司和邢加興董事長長期關注、支持中國殘疾人事業和中國殘疾人福利基金會的發展。從2009年開始，熱情捐贈全新服裝、服飾，改善殘疾人生活質量，以實際行動為殘疾人事業做出了積極貢獻。截至2015年12月，本公司向中國殘疾人福利基金會累計捐贈115.1萬件全新服裝、服飾，資助北京、江西、甘肅和武漢等25個省區市，獲得上海殘聯頒發的「愛心助殘」貢獻獎。

公司積極響應上海市和徐匯區的號召，每年組織員工進行獻血活動，2015年公司總部共計103人參與了無償獻血活動。

5. 善用資源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使用環保材料，為員工和顧客創造健康優越的工作和購物環境。



為了確保有效的善用資源，本集團也引入環保元素，包括使用節能燈泡、減少用紙、鼓勵節約用水用電。同時，本集團禁止員工食用野生動物及其產品，禁止使用一次性餐具，以提高員工的環保意識。

本集團的購物紙袋，一直以來使用環保可回收的原料（二次紙）。



6. 職業道德

為了維護一個公平及高效的企業運行和工作環境，本集團高度重視在職業道德方面的責任。任何情況下，員工不得謀取不當私利、不受賄、不行賄，拒絕不當利益的誘惑。保持正直和誠信的品格是我們每一位員工堅守的職業底線；恪守職業操守，保持正直品格，發揚良好風氣，傳遞正能量是我們每一位員工努力的職業理想。本集團一直致力於建立陽光公開的體制，通過《員工手冊》、企業價值觀、業務流程等方式，讓員工堅守職業底線，防止職務犯罪，我們認為這是對員工最好的保護。2015年底，為了建立公司反腐敗體系，推進並展開公司腐敗和各種嚴重違法違紀時間調查，開展反腐宣傳和培訓，本集團成立了監察部。



7. 供應商管理

本集團與每個供應商簽訂陽光合作協議，通過公開的招投標流程，明確反腐敗、反賄賂要求，列舉多種舉報管道（審計部設立的公開舉報郵箱、舉報電話等），並將此協議作為採購合作協議的重要附件，具備法律效力。這不僅是對採購供應雙方的基本保障，更是對契約精神的有力宣導。除了制度的保障，在實踐過程中本集團對違規員工無論職位高低一律懲處，對舉報屬實的舉報人進行獎勵。本集團對違規行為採取零容忍態度。

此外，本集團深明面料和衣服的生產對氣候以及當地環境有一定的影響，因此，本集團嚴格篩選面料和衣服供應商，要求其具備符合國內和國際環境標準、安全標準和職工健康方面的認證證書，致力提高面料和衣服供應商的環境績效和社會責任。這些國內和國際標準包括ISO14001認證、OEKO-TEX認證、OHSAS18000及紡織染整工業水污染物排放標準(GB4287-92)等標準和條例。

獨立審計報告

致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67至138頁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止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以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令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其他事項

本報告(包括意見)乃為股東而編製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6	875,156	793,791
土地使用權	7	155,325	136,346
無形資產	8	189,019	32,59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	168,987	132,83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	150,000	—
		1,538,487	1,095,561
流動資產			
存貨	11	1,756,257	1,327,442
貿易應收款項	12	1,044,456	1,028,90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411,118	295,444
預付當期所得稅		—	335
定期存款	14	—	1,372,7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1,118,410	610,607
		4,330,241	4,635,506
總資產		5,868,728	5,731,067
權益及負債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股本	15	492,902	503,380
其他儲備	16	1,746,192	1,805,447
留存收益	17	887,949	784,481
		3,127,043	3,093,308
非控制性權益		182,835	13,834
總權益		3,309,878	3,107,142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益	21	44,406	29,776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	13,167	—
借款	18	—	21,266
		57,573	51,042
流動負債			
遞延收益	21	31,095	19,45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9	1,228,180	911,041
其他應付款項、預提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0	1,062,845	866,753
當期所得稅負債		179,157	155,635
借款	18	—	620,000
		2,501,277	2,572,883
總負債		2,558,850	2,623,925
總權益及負債		5,868,728	5,731,067

第72至138頁的附註為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第67至138頁的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批核，並代表董事會簽署。

邢加興

王勇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2	9,095,708	7,814,169
銷售成本	24	(2,897,278)	(2,449,658)
毛利		6,198,430	5,364,511
銷售及營銷成本	24	(5,050,540)	(4,411,708)
行政開支	24	(383,779)	(270,448)
其他收益 — 淨額	23	64,285	51,205
經營利潤		828,396	733,560
財務收入		67,146	9,563
財務開支		(16,373)	(58,741)
財務收入／(開支) — 淨額	26	50,773	(49,178)
除所得稅前利潤		879,169	684,382
所得稅費用	27(a)	(220,771)	(173,171)
年度利潤		658,398	511,211
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658,398	511,211
利潤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615,251	503,452
非控股權益		43,147	7,759
年度利潤		658,398	511,211
全面收益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615,251	503,452
非控股權益		43,147	7,759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658,398	511,211
年內每股收益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以每股人民幣計)			
每股基本及稀釋盈利	28	1.23	1.27

第72至138頁的附註為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附註	股本	其他儲備	留存收益	總計	非控股性 權益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364,737	386,174	506,362	1,257,273	6,075	1,263,348
全面收益							
年度利潤		—	—	503,452	503,452	7,759	511,211
總全面收益		—	—	503,452	503,452	7,759	511,211
與所有者以其所有者身份進行之交易							
轉撥至法定儲備	16(a)	—	83,086	(83,086)	—	—	—
根據全球首次公開發售而發行新股份， 扣除上市費用	15(a)	138,643	1,328,029	—	1,466,672	—	1,466,672
股息	29	—	—	(142,247)	(142,247)	—	(142,247)
股東以自身權益工具獎勵員工作為資本投入	16(b)(i)	—	8,158	—	8,158	—	8,158
與所有者以其所有者身份進行之交易總額		138,643	1,419,273	(225,333)	1,332,583	—	1,332,583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3,380	1,805,447	784,481	3,093,308	13,834	3,107,142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503,380	1,805,447	784,481	3,093,308	13,834	3,107,142
全面收益							
年度利潤		—	—	615,251	615,251	43,147	658,398
總全面收益		—	—	615,251	615,251	43,147	658,398
與所有者以其所有者身份進行之交易總額							
轉撥至法定儲備	16(a)	—	47,098	(47,098)	—	—	—
購回股份	16(b)(v)	(10,478)	(109,568)	—	(120,046)	—	(120,046)
股息	29	—	—	(464,685)	(464,685)	—	(464,685)
業務合併	33	—	—	—	—	125,854	125,854
股東以自身權益工具獎勵員工作為資本投入	16(b)(i)	—	3,215	—	3,215	—	3,215
與所有者以其所有者身份進行之交易總額		(10,478)	(59,255)	(511,783)	(581,516)	125,854	(455,66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2,902	1,746,192	887,949	3,127,043	182,835	3,309,878

第72至138頁的附註為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15年報

71

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30(a)	1,307,660	1,030,927
已付利息		(17,485)	(52,981)
已付所得稅		(226,571)	(175,581)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1,063,604	802,365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出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所得款	30(b)	270	1,041
減少／(增加)購買土地使用權的競標按金	13	17,900	(17,900)
就開具應付票據及取得借款質押銀行存款減少淨額		—	486
收購附屬公司 — 扣除已收購現金	33	(140,463)	—
已收定期存款利息		22,136	—
已收／(存入)定期存款	14	1,393,506	(1,378,233)
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	(150,000)	—
購買土地使用權	7	(22,140)	(120,836)
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436,975)	(373,759)
購買無形資產	8	(9,811)	(8,912)
投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淨額		674,423	(1,898,113)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根據全球首次公開發售而發行新股份之所得款，			
扣除上市費用	15(a)	—	1,472,540
A股上市費用的預付款	13	(5,612)	—
取得借款所得款		500,000	1,516,166
償還借款款項		(1,145,366)	(1,654,900)
購回股份	15(b)	(120,046)	—
支付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467,102)	(147,591)
融資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1,238,126)	1,186,2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4	499,901	90,4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收益／(損失)		7,902	(410)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10,607	520,550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18,410	610,607

第72至138頁的附註為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下文統稱為「本公司」)，原名為上海徐匯拉夏貝爾服飾有限公司，是於二零零一年三月十四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下文統稱為「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更名為上海拉夏貝爾服飾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根據中國《公司法》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下文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設計、推廣及銷售服飾產品。公司地址為中國上海漕溪路270號1號樓3樓3300房間。

本報告中涉及到的公司因無官方英文名稱，英文名稱是本公司董事根據中文名稱盡力翻譯而來。

本公司已完成其全球首次公開發行股份，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九日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正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發行A股進程中，並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提交了申請，申請文件正由監管機構審閱。

除另有註明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本合併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獲得董事會批准刊登。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方。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列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重估(按公允價值列賬)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1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

(a)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訂和已修改的準則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下列準則的修改：

-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改有關僱員或第三方向界定福利計劃作出之供款。該項修改區分僅與當期服務相關之供款以及與超過一個期間服務相關供款之情況。該項修改允許與服務相關但並不根據服務期限長短而變動之供款，可在該項服務提供期間用作賺取利益之成本中抵減。與服務相關且根據服務期限長短而變動之供款，須在服務期間內，按照與設定受益供款計劃相同之分配方法進行分攤。該修改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年度改進之修改，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該等修改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年度改進之修改，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該等修改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b)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

此外，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帳目及審計」之規定已於財政年度投入運用，因此，綜合財務報表所載若干資料之呈列及披露有所變動。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1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續)

(c) 新訂及修訂但並未生效且並未獲本集團採納之準則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監管遞延帳戶」，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改)「收購合營業務權益」，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改)「澄清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法」，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改)「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改)「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 若干二零一四年度改進之修改，其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包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改)「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改)「金融工具：披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改)「僱員福利」
 -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修改)「中期財務報告」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改)「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帳的例外情況」，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改)「披露計劃」，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 國際會計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全面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1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續)

(c) 新訂及修訂但並未生效且並未獲本集團採納之準則(續)

管理層預計，採納該等新準則、準則之修改及準則之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惟下列例外：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租賃之定義提供最新指引，以及合併及分拆合約之指引，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亦為適用，則允許提早應用。本集團有待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全面影響。

2.2 子公司

2.2.1 合併賬目

子公司指本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所有主體(包括結構性主體)。當本集團因為參與該主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主體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控制該主體。子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合併入賬。子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a) 業務合併

本集團利用購買法將業務合併入賬。購買一子公司所轉讓的對價，為所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的前所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所轉讓的對價包括或有對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辨認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彼等於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按個別收購基準，確認在被購買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被購買方的非控制性權益為現時的擁有權權益，並賦予持有人一旦清盤時按比例應佔主體的淨資產，可按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擁有權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確認金額比例而計量。非控制性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必須以其他計量基準計算。

購買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如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之前在被收購方持有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盈虧在損益中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 子公司(續)

2.2.1 合併賬目(續)

(a) 業務合併(續)

本集團將轉讓的任何或有對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被視為資產或負債的或有對價公允價值的其後變動，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在損益中或作為其他綜合收益的變動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有對價不重新計量，其之後的結算在權益中入賬。

所轉讓對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數額，及在被收購方之前任何權益在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過購入可辨識淨資產公允價值的數額記錄為商譽。如所轉讓對價、確認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及之前持有的權益計量，低於購入子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價值，則將該數額直接在合併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結餘及交易的未變現利得予以對銷。未變現損失亦予以對銷。子公司報告的數額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b) 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子公司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其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交易入賬為權益交易——即與子公司所有者以其作為所有者身份進行的交易。所支付任何對價的公允價值與相關應佔所收購子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記錄為權益。向非控制性權益的處置的盈虧亦記錄在權益中。

(c) 出售子公司

當本集團不再持有控制權，在主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賬面值的變動在損益中確認。公允價值為就保留權益的後續入賬而言的初始賬面值，作為聯營、合營或金融資產。此外，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任何數額猶如本集團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和負債。這意味著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 子公司(續)

2.2.2 獨立財務報表

子公司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子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利入賬。

如股利超過宣派股利期內子公司的總綜合收益，或如在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帳面值超過合併財務報表中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的帳面值，則必須對子公司投資作減值測試。

2.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向首席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首席經營決策者被認為作出策略性決定的指導委員會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2.4 外幣折算

(a) 功能和列報貨幣

本集團每個主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主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合併財務報表以港幣列報，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列報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除了符合在其他綜合收益中遞延入賬的現金流量套期和淨投資套期外，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折算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合併全面收益表確認。

與借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關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合併全面收益表內的「財務收益或費用」中列報。所有其他匯兌利得和損失在合併全面收益表內的「其他利得 — 淨額」中列報。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4 外幣折算(續)

(b) 交易及結餘(續)

以外幣為單位及被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債務證券的公允價值變動，按照證券的攤銷成本變動與該證券賬面值的其他變動所產生的折算差額進行分析。與攤銷成本變動有關的折算差額確認為利潤或虧損，賬面值的其他變動則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權益)的折算差額列報為公允價值利得和損失的一部份。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的折算差額包括在其他綜合收益中。

2.5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除在建工程，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值虧損撥備(如有)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買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後續成本只有在很可能為本集團帶來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單獨資產(按適用)。已更換零件的賬面值已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費用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合併全面收益表支銷。

折舊按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將其成本攤銷至其剩餘價值：

	年期
樓宇及設施	20年
機器及設備	5到10年
辦公設備及電子設備	3到5年
車輛	5年
租賃裝修	2到5年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5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續)

在建工程指在建中或待安裝的樓宇、廠房及機器，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撥備(如有)列賬。成本包括建設、收購成本及資本化借款費用。當有關資產可投入使用时，成本即轉為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並按上述政策折舊。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每個報告期末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8)。

處置的利得和損失按所得款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在合併全面收益表內「其他收益 — 淨額」中確認。

2.6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指為土地使用權而作出的預付款項。土地使用權按歷史成本呈列，並按50年以直線法在合併全面收益表中支銷。倘出現減值，則減值於合併全面收益表中確認(附註2.8)。

2.7 無形資產

(a) 商譽

商譽產生自收購子公司，並相當於所轉讓對價，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金額以及享有的被收購方過往的權益在收購日的公允價值超過本集團獲得的被收購方的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數額。

就減值測試而言，在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商譽會分配至每個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預期可從合併中獲取協同利益)。商譽被分配的每個單元或單元組指在主體內商譽被監控作內部管理用途的最底層次。商譽在經營分部層次進行監控。

對商譽的減值檢討每年進行，或如事件或情況轉變顯示可能存在減值，則更頻密地檢討。包含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的賬面值與可收回數額(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較高者)比較。任何減值須即時確認及不得在之後期間撥回。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7 無形資產(續)

(b) 購入的商標

分開購入的商標按歷史成本列賬。在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商標按購買日的公允價值列賬。商標有限的可使用年期，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利用直線法將商標的成本分攤至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八至十年計算。

(c) 電腦軟件

購入的電腦軟件許可證按購入和達致使用該特定軟件而產生的成本為基準作資本化處理。此等成本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二至十年攤銷。

2.8 非金融資產投資的減值

須作攤銷的資產，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進行減值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允價值扣除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分開辨認現金流量(現金產出單元)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每個報告日期均就減值是否可以轉回進行檢討。

2.9 金融資產

2.9.1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類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分類視乎購入金融資產之目的。管理層應在初始確認時釐定金融資產的分類。

(a)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額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項目包括在流動資產內，但預期將於報告期末起計超過12個月結算的數額，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由資產負債表「貿易應收款項」、「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定期存款」、「受限制現金」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組成(附註13及14)。

(b)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被指定作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工具。除非投資到期或管理層有意在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處置該投資，否則此等資產列在非流動資產內。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9 金融資產(續)

2.9.2 確認和計量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確認 — 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但其變動並非計入損益的所有金融資產，其投資初始按其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確認。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實質上將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報酬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性及非貨幣性證券的公允價值變動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當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售出或減值時，在權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調整列入合併全面收益表內作為「投資證券的利得和損失」。

可供出售證券利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在合併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為部份其他收益。至於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的股利，當本集團收取有關款項的權利確定時，在合併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為部份其他收益。

2.10 金融資產減值

(a)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某一金融資產或某一金融資產組出現減值。只有當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於因為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損失事項」)，而該宗(或該等)損失事項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的影響可以合理估計，有關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才算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的證據可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遇上嚴重財政困難、逾期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有可計量的減少，例如與違約有相互關連的拖欠情況或經濟狀況改變。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0 金融資產減值(續)

(a)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續)

對於貸款及應收款類別，損失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而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仍未產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予以削減，而損失金額則在合併全面收益表確認。如貸款或持有至到期投資有浮動利率，計量任何減值損失的貼現率為按合同釐定的當前實際利率。在實際應用中，集團可利用可觀察的市場價格，按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減值。

如在後繼期間，減值虧損的數額減少，而此減少可客觀地聯繫至減值在確認後才發生的事件(例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有所改善)，則之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可在合併全面收益表轉回。

(b) 可供出售資產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某一金融資產或某一金融資產組已經減值。

對於債券，如存在此等證據，累計虧損 — 按購買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算 — 自權益中剔除並在損益中記賬。如在較後期間，被分類為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增加，而增加可客觀地與減值虧損在損益確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將減值虧損在合併全面收益表轉回。

至於權益投資，證券公允價值的大幅度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亦是證券已經減值的證據。若存在此等證據，累計虧損 — 按購買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算 — 自權益中剔除並在損益中記賬。在合併全面收益表中就權益工具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得透過合併全面收益表轉回。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1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包括直接材料及(如適用)使存貨達至現時狀況所產生的分包成本。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的估計銷售價，減適用的變動銷售費用。

2.12 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主要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a)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就已售商品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如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收回預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公允價值為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列賬。

(b) 按金

按金以公允價值為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列賬。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未能根據按金的原本條款收回所有款項，則就按金計提減值撥備。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原到期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2.14 受限制現金和定期存款

受限制現金為存放於獨立銀行帳戶內的保證金，作為開具應付票據之用。該等受限制現金在本集團償還相關應付票據時解除。

定期存款為存放於指定銀行帳戶的原到期為三個月以上的受保障的存款。該等定期存款在到期時解除限制。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5 股本

股本被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期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的減少(扣除稅項)。

2.16 應付款項

應付款項主要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提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a)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以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購買商品或服務而應支付的債務。如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以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以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公允價值為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b) 與經營租賃掛鈎的負債

在協商新訂或續訂經營租賃時,若干出租人就訂立協議提供獎勵。該等獎勵一般為給予免租或減少初始租賃期的租金。該等獎勵的總利益被視為租金代價淨額的一部分,須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的減少。因此,確認該租金代價淨額的會計期間或會有別於支付租金代價的期間,從而可能導致產生「與經營租賃掛鈎的負債」。

2.17 借款

借款按公允價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費用為初始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內在合併全面收益表確認。

設立融資額度時支付的費用倘部份或全部融資將會很可能提取,該費用確認為貸款的交易費用。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貸款提取為止。如沒有證據證明部份或全部融資額度將會很可能被提取,則該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按有關的融資額度期間攤銷。

除非本集團可無條件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結算日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8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借款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在產生期內的損益中確認。

2.19 股東以自身權益工具獎勵本集團員工作為對本集團的資本投入

上海合夏投資有限公司(下文稱「上海合夏」)為一間為本集團員工利益而設的公司，持有本公司的若干股權，其採用一系列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換取員工為本集團提供服務。

(a) 上海合夏的會計處理

根據各項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僱員有權選擇以現金或上海合夏發行的權益工具進行結算，不同方式具有不同時限等待期。因此，上海合夏被視為已發行包含債務部分(就員工有權要求以現金結算而言)及權益部分(就員工有權放棄要求以現金結算並要求以上海合夏發行的權益工具結算而言)的綜合工具。債務部分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按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釐定，而權益部分其後則按綜合工具的整體公平值與債務部分的差額計量。綜合工具公平值按收益法的現金流量折現法釐定。管理層在折現現金流量時會考量本集團的未來業務計劃、特殊業務及財務風險、本集團業務的發展階段以及影響本集團業務、行業及市場的經濟及競爭因素。

(b) 本集團的會計處理

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義務結算該等獎勵，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按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入賬。本集團會於不同時限歸屬期內就綜合工具各部分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確認開支，並相應確認為一項權益。確認的權益被視為上海合夏對本集團的資本投入。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0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稅項支出包括當期和遞延稅項。稅項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但與在其他綜合收益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a)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的子公司及聯營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解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準備。

(b) 遞延所得稅

內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確認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的差額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利潤或損失，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在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就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而就此可使用暫時性差異而確認。

外在差異

就子公司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但不包括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的轉回時間以及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將來很可能不會轉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就子公司投資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但只限於暫時性差異很可能在將來轉回，並有充足的應課稅利潤抵銷可用的暫時性差異。

(c) 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務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主體或不同應課稅主體但有意向以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1 職工福利

(a) 退休金債務

根據中國的規則和法規，本集團的中國員工參與由中國有關省市政府營辦的若干固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和員工須每月按員工薪金某個百分比向這些計劃作出供款(存在封數)。省和市政府承諾承擔上述計劃應付所有現有及日後退休中國員工的退休福利責任。本集團除每月供款外，並無其他涉及支付員工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的責任。該等計劃的資產由中國政府管理的獨立基金持有，並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對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

(b)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金及其他社會保障金

本集團的中國員工有權參與政府監管的各種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金及其他社會保障金計劃。本集團每月根據員工工資的一定比例向該等基金供款(存在封頂數)。本集團對該等基金的義務僅限於每期應繳納的金額。

(c) 獎金計劃

支付獎金的預期成本在員工提供服務而令本集團產生現有的合約或推定責任，且能可靠估算其責任時確認為負債。

2.22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因過去事件而承擔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導致有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償付責任，且金額已被可靠地估計，則確認撥備。未來經營虧損則撥備不予確認。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本集團會考慮整體責任類別，從而釐定償付責任所需流出資源的可能性。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任何一個項目的相關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按為履行義務所預計需要產生的支出的現值計量，計算此等現值所使用的稅前折現率能夠反映當前市場的貨幣時間價值估計及該責任的特有風險。時間流逝導致撥備金額的增加確認為利息開支。

或然負債為因過去事件而可能出現的責任，而其存在與否須視乎日後會否出現一項或多項非本集團可控制的不確定事件方能確實。或然負債亦包括因未必需要流出經濟資源或不能可靠估計該責任數額而未有確認的過去事件而產生的現有責任。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2 撥備及或然負債(續)

或然負債不作確認但會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披露。倘經濟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出現變化，而相當可能出現流出，則或然負債會確認為撥備。

2.23 經營租賃

如租賃所有權的重大部份風險和報酬由出租人保留，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激勵措施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綜合全面收益表支銷。

倘租金其中某部分並非固定而是按某因素的未來款項計算(經歷時間除外)(如銷售額百分比或特許經營費)，則該款項將於產生時確認為「銷售及營銷成本」。

2.24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對價的公允價值計量，並相當於供應貨品的應收款項，扣除折扣、退貨和增值稅後列帳。

當收入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當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有關主體；及當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便會將收入確認。本集團會根據退貨往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和每項安排的特點作出估計。

(a) 銷售貨品

銷售貨品產生的收入將於貨品的風險和回報轉移至客戶(通常於集團實體交付貨品予客戶後)，而客戶已接受產品且不存在可能影響客戶接受產品的任何未履行責任的情況下確認收入。銷售時乃依靠累積經驗就退貨作出估計及撥備。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益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倘貸款和應收款出現減值，本集團會將賬面值減至可收回款額，即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按該工具的原實際利率貼現值，並繼續將貼現計算並確認為利息收益。已減值貸款的利息收益利用原實際利率確認。

(c)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於有權收取付款時確認。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5 政府補助金

政府補助金於能合理保證將獲取補助金，且本集團符合所有相關條件時，按公允價值確認。

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助金乃作遞延，且於與擬補償的成本配合的所需期間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與資產有關之政府補助金作為遞延收入計入非流動負債中並以直線法按相關資產之預計年期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中。

2.26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配的股利在股利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按適當)批准的期間內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內列為負債。

2.27 研發

研究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與設計及測試新產品或改良產品有關之項目開發產生之費用考慮商業及技術可行性使項目可能成功且有關費用能可靠計量之時確認為無形資產。其他開發費用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先前確認之開發費用不會在後續期間確認為資產。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承受著多種的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財務市場的難預測性，並尋求儘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目前本集團並無利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若干風險。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面臨外幣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港元（「港元」）。外匯風險來自自己確認資產和負債。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利用遠期合同以對沖外匯風險。

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若人民幣兌港元升值5%，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該年度本集團除稅後利潤應高出人民幣16,844,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5,142,000元），主要來自折算以港元為單位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的匯兌利得。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並無巨額計息資產（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受限制現金，詳情披露於附註14），本集團之收入及運營現金流基本不受市場利率變化的影響。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借貸。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銀行借貸。按浮動利率借出之銀行借款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借出之銀行借款令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利率及償還借款的條款披露於附註18。本集團並無利用任何利率掉期合約或其他金融工具對沖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率風險。管理層將繼續控制利率風險並且必要時考慮對沖較大利率風險。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按浮動利率借出之銀行借款。

按固定利率借出之銀行借款令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固定利率基於市場利率。由於二零一四年獲得的銀行借款到期日都在18個月以內，借款的公允價值接近其帳面價值。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按固定利率借出之銀行借款。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之貿易應收款項、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銀行受限制現金以及定期存款)的賬面價值指本集團就其金融資產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

本集團制定政策以確保授予良好信譽記錄之百貨商場信貸條款並且本集團定期對百貨商場進行信用評估。本集團於百貨商場之專櫃銷售通常自發票日起90天內可收回。就批發分銷而言，大部分情況按金及墊付款於運輸之前已從協力廠商零售點收回。通常本集團不要求貿易債務人提供抵押品。管理層對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作定期評估，主要依據以下因素：付款歷史記錄、逾期時長、債務人財務能力及與債務人是否存在貿易糾紛。現有債務人於過去並無重大過錯。董事們認為無需就債務人作出額外撥備。

本集團亦為租賃其若干零售點向相關土地所有者支付按金。管理層預期任何對手方不作為不會造成任何損失。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附註14中詳述之全部銀行結餘、銀行受限制現金以及定期存款存於國有銀行及其他大中型上市銀行。管理層預期該對手方的不作為不會造成任何損失。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性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通過適當承諾信貸融資獲得。

本集團主要現金需求來自擴大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租賃物業裝修、償還借款及購買和運營支出付款。本集團在需要時通過自生資本、銀行借款及向金融投資者發行股份相結合解決運營資本之需求。

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管當前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充足，並有足夠可用承諾信貸融資滿足其營運資本需求。

下表載列基於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之餘下期間本集團列入有關到期組別的金融負債的分析。於表中披露的金額為已訂約未折現現金流量。

	少於1年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228,180	—	—	—	1,228,18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預提費用及 其他流動負債的金融負債	604,817	—	—	—	604,817
	1,832,997	—	—	—	1,832,99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及應付利息	648,536	21,989	—	—	670,52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911,041	—	—	—	911,04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預提費用及 其他流動負債的金融負債	582,072	—	—	—	582,072
	2,141,649	21,989	—	—	2,163,638

借款的估計利息支付金額乃按借款本金結餘及於各結算日至借款協議的最終到期日止當時利率計算。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政策，是保障本集團能繼續經營，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和為其他利益關係者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利數額、向股東退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本集團亦通過資本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該比率按照借款總額除以綜合資產負債表上所示權益計算。

在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總借款(附註18)	—	641,266
總權益	3,309,878	3,107,142
資本負債比率(%)	0%	21%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資本負債比率降低主要因為首次公開發行新股。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和七月利用部分募集資金償還了借款。

3.3 公允價值估計

(a) 下表根據在評估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中所運用到的輸入的層級，分析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工具。這些輸入按照公允價值層級歸類為如下三層：

- 活躍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報價(未調整)(等級一)；
- 對資產或負債計算有可觀察影響之直接(價格)或間接(源自價格)輸入(除包括於等級一之報價外)(等級二)；
- 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即非可觀察輸入)(等級三)。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a) (續)

下表披露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

	等級一	等級二	等級三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權(附註9)	—	—	150,000	150,000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或負債。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層間並無轉撥。

(i) 在等級二內的金融工具

沒有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利用估值技術釐定。估值技術儘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儘量少依賴主體的特定估計。如計算一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為可觀察數據，則該金融工具列入等級二。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金融工具列入等級三。

用以估值金融工具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同類型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利率互換的公允價值根據可觀察收益率曲線，按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
- 遠期外匯合同的公允價值利用資產負債表日期的遠期匯率釐定，而所得價值折算至現值。
- 其他技術，例如折算現金流量分析，用以釐定其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a) (續)

(ii) 在等級三內的金融工具

下表顯示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等級三金融工具的變動。

	非上市股權 人民幣千元
年初數	—
本年非上市股權購買(附註9)	150,000
年末數	150,00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等級三內的金融工具。

(b)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貿易應收款項；
-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除外)；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受限制現金)；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其他應付款項、預提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應付員工工資及福利與所得稅以外的應計稅項除外)；
- 借款。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估計和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和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測。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和假設。所得的會計估計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很大機會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和假設討論如下。

(a)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之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費用和無形資產之使用年期及攤銷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本集團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相關折舊或攤銷費用，乃參考估值期內該等資產產生未來經濟利益之預期予以釐定。本集團專櫃按兩年估計可使用期計算折舊。此假設根據本集團通常每兩年裝修本集團專櫃一次且本集團通常能夠於專櫃協議到期續簽協議。本集團專賣店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五年及租賃年期的較短者計算折舊。管理層將修正與之前使用年期估計不符之折舊及攤銷費用估計，或將撇銷或撇減已廢棄或變賣之廢棄或非戰略性資產。實際使用年期可能與估計可使用年期不同，實際剩餘價值亦可能與估計剩餘價值不同。定期審查會造成折舊年限及剩餘價值之變化，從而導致未來折舊費／攤銷費用之變化。

(b) 非金融資產減值

非金融資產(包括不動產、工廠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在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有關賬面值有可能不能收回時，則會作出減值。可收回之金額基於使用價值計算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釐定。有關計算需要進行判斷和估計。

管理層須在資產減值方面作出判斷，尤其評估(i)是否曾發生可能有關資產價值不可收回之事件；(ii)資產之賬面值能否以可收回之數目支持，按公允價值減出售費用及基於業務中持續使用資產之未來現金流淨現值較高者估值計算；及(iii)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將採用之適當主要假設，包括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使用適當比率折現。更改管理層就用以評估減值而選取之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之折現率或增長率假設)可大幅影響減值測試所用之淨現值，從而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如預期表現及由此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出現明顯負面變化，則可能須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減值費用。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續)

(c) 可變現存貨淨值

可變現存貨淨值按普通業務範圍內銷售價之估值減竣工及銷售成本之估值計算。該等估值基於當前市場行情及同性質產品製造和銷售之歷史經驗進行。其可能會顯著改變客戶品味及同行競爭者就嚴峻市場形勢之應對。管理層會於各結算日重新評估該等估值。

(d)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於中國不同地區均須繳納所得稅。於釐定該等各司法管轄區之所得稅撥備時均需作出判斷。於一般業務過程中的交易及計算的最終稅項釐定並不能確定。該等項目的最終稅收結果與最初統計的數目不同，此不同將會影響決定期內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數目。

若管理層認為有可能錄得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暫時性差異或稅項虧損，則相關特定暫時性差異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予以確認。當預期與最初估值不相符時，有關差額將影響估值變動期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稅收費用的確認。

(e) 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管理層基於有關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評估釐定貿易應收款項、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此評估基於百貨商場及其他債務人之信貸歷史及當前市況，並要求作出判斷和估計。管理層於各結算日對撥備進行評估。

(f) 可供出售權益投資的減值

本集團在釐定一項可供出售權益投資是否已減值時，依循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指引。此項釐定需要有重大判斷。在作出此項判斷時，本集團評估(包括其他因素)某項投資的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持續時間和數額，以及被投資者的財政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例如行業和範疇表現、技術變遷以及經營和籌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g) 商譽的估計減值

根據附註2.7及附註2.8所述的會計政策，本集團每年測試商譽是否出現減值。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按照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此等計算需要利用估計。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即使管理層釐定現金產出單元可回收金額時的某一關鍵假設出現合理的可能變化，現金產出單元的可回收金額也不會低於賬面金額。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作為單一營運分部運作。營運分部的呈報方式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就營運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並已被確認為作出策略性決策的執行董事。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設計、推廣及銷售服裝產品，且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所有收入均源於中國。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任何源自單一外部客戶之收入超過本集團收入之10%。

6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樓宇及設施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及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車輛 人民幣千元	租賃 房屋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	1,479	53,234	4,258	1,122,432	99,576	1,280,979
累計折舊	—	(590)	(18,399)	(1,702)	(468,795)	—	(489,486)
賬面淨值	—	889	34,835	2,556	653,637	99,576	791,493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	889	34,835	2,556	653,637	99,576	791,493
轉撥自在建工程	172,635	—	—	—	—	(172,635)	—
增加	—	7,002	15,443	2,029	202,542	98,964	325,980
出售(附註36(b))	—	(1)	(189)	(1,673)	—	—	(1,863)
折舊費(附註24)	(2,858)	(549)	(17,485)	(998)	(299,929)	—	(321,819)
期終賬面淨值	169,777	7,341	32,604	1,914	556,250	25,905	793,79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72,635	8,480	68,164	3,329	1,274,739	25,905	1,553,252
累計折舊	(2,858)	(1,139)	(35,560)	(1,415)	(718,489)	—	(759,461)
賬面淨值	169,777	7,341	32,604	1,914	556,250	25,905	793,791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69,777	7,341	32,604	1,914	556,250	25,905	793,791
自業務合併取得(附註33)	—	278	2,029	2,406	3,475	—	8,188
轉撥自在建工程	5,936	12,096	—	—	—	(18,032)	—
增加	—	6,185	18,916	507	306,750	127,822	460,180
出售(附註36(b))	—	(119)	(369)	—	—	—	(488)
折舊費(附註24)	(8,950)	(2,658)	(22,028)	(835)	(352,044)	—	(386,515)
期終賬面淨值	166,763	23,123	31,152	3,992	514,431	135,695	875,15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78,571	26,885	84,129	6,242	1,586,942	135,695	2,018,464
累計折舊	(11,808)	(3,762)	(52,977)	(2,250)	(1,072,511)	—	(1,143,308)
賬面淨值	166,763	23,123	31,152	3,992	514,431	135,695	875,15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68,636,000元(二零一五年：無)的若干樓宇及設施為本集團的銀行借款進行抵押(附註18)。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續)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折舊已按如下所示自綜合全面收益表(附註24)扣除：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行政開支	11,886	9,273
銷售及營銷成本	374,629	312,546
	386,515	321,819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在建工程資本化借貸成本達人民幣2,826,000元(附註26)。借貸成本按一般借款之加權平均率6.00%資本化。

7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指就位於中國之土地預付經營租賃款，按50年之租賃年期持有。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期初賬面淨值	136,346	15,941
增加	22,140	120,836
攤銷費用(附註24)	(3,161)	(431)
期終賬面淨值	155,325	136,34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5,617,000元(二零一五年：無)的若干土地使用權為本集團的銀行借款進行抵押(附註18)。

土地使用權的攤銷已自綜合全面收益表(附註24)扣除。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行政開支	1,180	431
銷售及營銷成本	1,981	—
	3,161	43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57,818,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7,280,000元)的若干土地使用權的土地使用權證書尚未取得。

8 無形資產

	商譽	品牌	優惠合同	購入的商標	計算機軟件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	—	—	1,776	45,248	47,024
累計攤銷	—	—	—	(469)	(10,236)	(10,705)
賬面淨值	—	—	—	1,307	35,012	36,319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	—	—	1,307	35,012	36,319
增加	—	—	—	—	6,954	6,954
攤銷費(附註24)	—	—	—	(201)	(10,479)	(10,680)
期終賬面淨值	—	—	—	1,106	31,487	32,593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	—	—	1,776	52,202	53,978
攤銷費用	—	—	—	(670)	(20,715)	(21,385)
賬面淨值	—	—	—	1,106	31,487	32,593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	—	—	1,106	31,487	32,593
自業務合併取得(附註33)	105,722	48,130	9,203	—	1,070	164,125
增加	—	—	—	—	9,811	9,811
攤銷費(附註24)	—	(3,782)	(882)	(201)	(12,645)	(17,510)
期終賬面淨值	105,722	44,348	8,321	905	29,723	189,01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05,722	48,130	9,203	1,776	63,083	227,914
攤銷費用	—	(3,782)	(882)	(871)	(33,360)	(38,895)
賬面淨值	105,722	44,348	8,321	905	29,723	189,019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無形資產(續)

無形資產的攤銷已自綜合全面收益表(附註24)扣除。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行政開支	12,433	10,680
銷售及營銷成本	5,077	—
	17,510	10,680

商譽減值測試

收購以下實體股權產生之商譽：

實體名稱	年份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杭州黯涉電子商務有限公司(「杭州黯涉」)	二零一五年	92,339
傑克沃克(上海)服飾有限公司(「傑克沃克」)	二零一五年	13,383
		105,722

商譽根據業務策略分配至本集團現金產生單元。

商譽之現金產生單元水平概述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杭州黯涉	92,339
傑克沃克	13,383
	105,722

現金產生單元之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算法釐定。有關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間財務預算之除稅前現金流預測。基於現時產能，本公司預期五年期之後的現金流將與第五年之現金流類似。五年期後的現金流乃使用零增長率預測。

8 無形資產(續)

使用價值法所用主要假設如下：

	杭州黯涉	傑克沃克
收入增長	9%	35%
毛利率	44%	47%-51%
貼現率	15%	15%

管理層基於過往表現以及其對於市場發展的預期釐定預算毛利率。所用貼現率為除稅前貼現率，且反映相關業務有關的具體風險。基於有關評估，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商譽減值。

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
收購非上市股權	150,00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0,000
減：流動部分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長期部分	150,000

- (a)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b) 本集團與北京君聯同道投資顧問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北京君聯同道」)訂立一份合夥契約(「該協議」)。根據該協議，雙方成立投資合夥天津星曠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該合夥企業」)，總投入金額為人民幣153,000,000元，其中本集團投入人民幣150,000,000元作為有限合夥人，北京君聯同道投入人民幣3,000,000元作為一般合夥人。基金之主要業務範圍為項目投資、投資管理及資產管理。本集團並無義務亦無意向該合夥企業提供財務支持，且該合夥企業不屬綜合入賬範圍。
- (c) 根據管理層之評估，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出現減值。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於可依法抵銷及遞延所得稅與同一稅務機關有關時抵銷。抵銷後的遞延所得稅餘額淨值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	134,600	126,090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	34,387	6,741
	168,987	132,83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	1,791	—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	11,376	—
	13,167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淨額	155,820	132,831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未考慮結餘可在同一徵稅區內抵銷)的分析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相關		預提費用	未實現 利潤(a)	應收款項 減值撥備	按直線	總計
	稅項虧損	存貨撇減				基準確認之 租金獎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4,236	29,214	58,982	39,592	—	34,131	166,155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267)	31,610	(11,798)	(17,160)	—	3,522	5,90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69	60,824	47,184	22,432	—	37,653	172,062
自業務合併取得(附註33)	1,949	3,145	3,388	—	—	20	8,502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222)	8,292	(42,085)	15,341	8,303	4,077	(6,29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96	72,261	8,487	37,773	8,303	41,750	174,270

10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續)

(a) 未實現利潤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乃主要由集團內部公司間轉讓存貨的未實現內部交易利潤所致。

遞延所得稅負債	稅項與會計的	資產及負債於	資本化	總計
	折舊差異	業務合併後之 公允價值調整	借貸成本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51,845	—	332	52,177
綜合全面收益表中(進賬)/扣除	(13,652)	—	706	(12,94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193	—	1,038	39,231
自業務合併取得(附註33)	—	14,334	—	14,334
綜合全面收益表中(進賬)/扣除	(33,875)	(1,167)	(73)	(35,11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18	13,167	965	18,450

11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3,999	1,774
產成品	1,739,188	1,317,546
低值易耗品	13,070	8,122
	1,756,257	1,327,442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存貨(續)

存貨按成本及估計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值。有產品過時或滯銷時作出存貨撇減。庫存撇減變動呈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數	243,296	116,857
— 收購自業務合併	12,577	—
— 撇減存貨至其可變現淨值計入「銷售成本」(附註24)	225,369	215,752
— 銷售以前年度撇減存貨計入「銷售成本」(附註24)	(175,665)	(64,118)
— 全數撇減前幾個年度的庫存捐贈	(16,535)	(25,195)
年末數	289,042	243,296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的金額共計約人民幣2,581,451,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160,057,000元)(附註24)。

12 貿易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074,252	1,028,901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附註24)	(29,796)	—
貿易應收款項 — 淨值	1,044,456	1,028,901

12 貿易應收款項(續)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 30天以內	901,768	919,761
— 30天以上60天以內	78,319	53,807
— 60天以上90天以內	29,154	16,694
— 90天以上180天以內	26,845	20,263
— 180天以上360天以下	15,025	12,992
— 360天以上	23,141	5,384
	1,074,252	1,028,901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值均以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主要來自專賣店銷售款項，一般於發票日期起計90日內可收回。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29,796,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減值並已悉數作出減值撥備。已自銷售成本就估計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38,926,000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8,639,000元)。根據以往經驗，管理層認為無需就該等過期貿易應收款項計提減值額外撥備，乃由於該等貿易應收款項之信貸質素尚未發生重大改變，且有關結餘被認為可悉數收回。該等貿易應收款項與若干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之獨立債務人有關。本集團並無就該等應收賬款持有任何抵押品。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貿易應收款項(續)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已逾期但未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 90天以上180天以內	21,517	20,263
— 180天以上360天以下	11,884	12,992
— 360天以上	5,525	5,384
	38,926	38,639

1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存貨的預付款項	224,321	136,776
按金	174,899	134,990
減：按金減值撥備(附註24)	(3,415)	—
按金淨額	171,484	134,990
購買土地使用權的競標按金	—	17,900
應收利息	1,879	2,845
員工墊款	6,432	1,935
上市費用預付款項	5,612	—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應收款項	721	—
其他	669	998
	411,118	295,444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公允價值(除非金融資產之預付款項)與其賬面值相若。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均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	411,042	293,486
— 港元	76	1,958
	411,118	295,444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和定期存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庫存現金	1,118,410	1,983,384
減：定期存款(a)	—	(1,372,7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18,410	610,607
銀行及庫存現金以以下幣種計價：		
— 港幣	669,240	779,614
— 人民幣	449,170	1,203,770
	1,118,410	1,983,384

(a) 定期存款為存放於獨立銀行賬戶內的存款，到期日在3個月以上。

15 股本

	附註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普通股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364,737	364,737
根據全球首次公開發售而發行新股份	(a)	138,643	138,643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3,380	503,380
購回股份	(b)	(10,478)	(10,47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2,902	492,902

(a)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九日，本公司以每股13.98港元的價格完成全球首次公開發售121,579,000股H股，同日，本公司的股票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日，聯席全球協調人行使超額配股權，以每股13.98港元的價格超額發行17,064,000股H股。本公司上市所得款項，扣除上市費用，為1,850,815,000港元(折合人民幣1,466,672,000元)，因此，本公司股本及資本儲備分別增加人民幣138,643,000元及人民幣1,328,029,000元。

(b)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0,478,000股面值人民幣10,478,000元的股份以代價149,794,000港元(折合人民幣120,046,000元)被購回(附註16(b)(v))。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其他儲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a)	224,207	177,109
資本儲備(b)	1,521,985	1,628,338
— 已收現金代價超出股本部分	1,609,792	1,609,792
— 購回股份	(109,568)	—
— 股東以自身權益工具獎勵員工作為資本投入	21,761	18,546
	1,746,192	1,805,447

(a)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須在抵銷任何過往年度虧損後，於派發淨利潤前將按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年度法定淨利潤10%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當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法定盈餘公積金餘額達到股本的50%時，股東可酌情決定是否進一步撥備。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於彌補過往年度虧損(如有)，亦可通過按股東現時持有的股本比例向有關股東發行新股份或增加彼等現持股份面值而轉為股本，惟發行後餘下的法定盈餘公積金數額不少於股本的25%。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47,098,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83,086,000元)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溢利淨額劃撥至法定儲備。

16 其他儲備(續)

(b) 資本儲備

	已收現金代價 超出股本部分 人民幣千元	購回股份 人民幣千元	股東以自身 權益工具獎勵 本集團員工作 為對本集團的 資本投入 (i)-(v)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81,763	—	10,388	292,151
根據全球首次公開發售而發行新股份 (附註15(a))	1,328,029	—	—	1,328,029
上海合夏向本集團員工授出其權益工具	—	—	8,158	8,15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09,792	—	18,546	1,628,338
購回股份	—	(109,568)	—	(109,568)
上海合夏向本集團員工授出其權益工具	—	—	3,215	3,21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09,792	(109,568)	21,761	1,521,985

(i) 股東以自身權益工具獎勵員工作為資本投入

上海合夏為一間為本集團員工利益而設的公司，持有本公司的若干股權，其實行一系列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換取員工為本集團提供服務。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的詳情概述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日，邢加興先生與若干經甄選員工(「經甄選員工」)在中國成立上海合夏。上海合夏當時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元，由邢加興與經甄選員工按32.79%及67.21%的比例繳足。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八日，上海合夏分別向兩名人士及兩名金融投資者收購本公司的8.25%及7%權益。有關收購事項的現金代價人民幣17,113,000元由邢加興先生個人支付，並作為向上海合夏現有權益擁有人單邊的資本投入。經甄選員工應佔部分被視為管理層獎勵。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Good Factor Limited(「Good Factor」，一間金融投資者)將其於本公司的5%及3%權益分別無償轉讓予邢加興先生及上海合夏，以獎勵主要行政人員及經甄選員工為本集團所做的貢獻。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邢加興先生進一步將其於上海合夏的15.49%現有權益無償轉讓予本集團的若干員工(「新員工」)作為管理層獎勵。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其他儲備(續)

(b) 資本儲備(續)

(i) 股東以自身權益工具獎勵員工作為資本投入(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經甄選員工及新員工離開本公司並與邢加興先生結清彼等於上海合夏持有的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甄選員工及新員工通過上海合夏間接於本公司持有的權益百分比為5.20%(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8%)。

(ii) 每名持有上海合夏權益的僱員獲授予的權利及行權條件

授予持有上海合夏權益的各位員工權利包括：(1)股息權；(2)出席股東會議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3)委任及替代董事會成員的權利；及(4)檢查有關上海合夏的融資及投資決定及安排的記錄的權利。

各項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之行權條件一致，概述如下：

- 如員工在本公司股份於任何交易所成功上市(「上市」)日期起24個月內離開本公司，其將獲得等同於向上海合夏注資金額的現金；
- 如員工在上市後24個月之後但在36個月之內離開本公司，其將獲得等同於其應佔本集團當時資產淨值的現金；
- 如員工在上市後36個月之後但在60個月之內離開本公司，其應佔上海合夏權益的50%可以行權；及
- 如員工在上市後完成60個月的服務期限，其應佔上海合夏權益的100%可以行權。

16 其他儲備(續)

(b) 資本儲備(續)

(iii)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的公允價值估計

本公司需於相關授出日期估計其權益之公允價值。收入法下之折現現金流量法已被用以釐定本公司權益之公允價值。管理層所用之折現現金流量經已考慮本集團之未來業務計劃、特別業務及財務風險、本集團營運所處之發展階段及對本集團業務、行業及市場構成影響之經濟及競爭因素。

各項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於授出日期之公允價值概述如下：

首次公開發售前的股票期權在授予日的公允價值用二叉樹估值模型估價如下：

	人民幣千元
邢加興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日授予經甄選員工	24,226
Good Factor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九日授予邢加興先生	9,354
Good Factor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九日授予經甄選員工	7,526
邢加興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授予新員工	40,754

(iv)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的會計處理

員工可根據其服務年期選擇以現金結算或以權益結算。因此，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在上海合夏的財務報表中以複合金融工具入賬。由於本公司是員工提供服務的最終獲益人，因此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費用應推移本公司的綜合全面收益表，並在歸屬期間列作開支。此外，上海合夏所作的貢獻也令本公司股本儲備增加。

已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所產生的開支(附註25)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行政開支	5,044	6,579
銷售及營銷成本	(1,829)	1,579
	3,215	8,158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其他儲備(續)

(b) 資本儲備(續)

(v) 購回股份

根據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本集團董事獲授權以批准透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合共不超過13,824,000股本公司H股。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總代價港幣149,794,000元(折合人民幣120,046,000元)購回10,478,000H股普通股。本期間購回的全部股份已被註銷且此等被註銷股份之面值人民幣10,478,000元已自股本中扣除(附註15(b))。人民幣109,568,000元的相關溢價已由本公司資本儲備支付。

17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506,362
年度利潤	503,452
轉撥至法定儲備(附註16(a))	(83,086)
已宣派股息(附註29)	(142,24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84,481
年度利潤	615,251
轉撥至法定儲備(附註16(a))	(47,098)
已宣派股息(附註29)	(464,68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87,949

18 借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銀行借款 — 有抵押或擔保	—	21,266
即期		
銀行借款 — 有抵押或擔保	—	20,000
銀行借款 — 無抵押	—	600,000
	—	620,000
	—	641,266

本集團的借款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於年底借款所面臨的利率變動風險以及合約重新定價日期如下：

	六個月 或以下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至 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0,000	410,000	21,266	641,226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借款(續)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款按如下所示支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	620,000
一年至兩年	—	21,266
	—	641,226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借款 — 即期	不適用	6.01%
借款 — 非即期	不適用	6.7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本集團有以下未動用的銀行借款融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融資	1,650,000	920,000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乃以下列項目抵押或由以下人士提供擔保：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作抵押(i)	—	29,266
以土地使用權作抵押(ii)	—	12,000
	—	41,266

18 借款(續)

- (i)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9,266,000元的銀行借款乃以本集團賬面值人民幣168,636,000元的若干樓宇及設施(附註6)抵押；
- (ii)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000,000元的銀行借款乃以本集團賬面值人民幣15,617,000元的若干土地使用權(附註7)抵押。

1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a)	342,449	402,373
貿易應付款項(b)	885,731	508,668
	1,228,180	911,041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免息，且由於在短時間內到期，故公允價值約為賬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以人民幣計值。

- (a) 應付票據的賬齡通常為90天。
- (b)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貿易性質劃分的貿易應付款項依據開票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 30天以內	270,883	46,507
— 30天以上60天以內	224,241	199,070
— 60天以上90天以內	290,204	192,138
— 90天以上180天以內	81,098	58,590
— 180天以上360天以下	9,464	4,475
— 360天以上	9,841	7,888
	885,731	508,668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其他應付款項、預提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312,737	289,532
與經營租賃掛鈎的負債(附註2.16(b))	199,656	188,695
應付員工工資及福利	267,109	194,180
所得稅之外的應計稅項	188,167	89,388
應付利息	—	1,112
客戶按金	44,818	54,282
其他負債 — 或有代價(附註33(a))	8,000	—
預收客戶款項	2,752	—
其他應計開支及應付款項	39,606	49,564
	1,062,845	866,753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其他應付款項、預提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為免息，且由於在短時間內到期，故公允價值(非金融負債之除所得稅之外應計稅項除外)約為賬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款項、預提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以人民幣計值。

21 遞延收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政府補助金(a)	6,037	30
補償租賃物業裝修成本的補助金(b)	25,058	19,424
	31,095	19,454
非即期		
政府補助金(a)	659	575
補償租賃物業裝修成本的補助金(b)	43,747	29,201
	44,406	29,776
遞延收益	75,501	49,230

21 遞延收益(續)

(a) 政府補助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數	605	1,400
— 新增	6,122	1,155
—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附註23)	(31)	(1,950)
年末數	6,696	605

本公司自當地政府收到政府補助金，以支持若干品牌和建築工程的開支。當達到當地政府就有關補助金設置的標準時，部分合資格資金作為「其他收益 — 淨額」確認，剩餘結餘作為遞延收益入賬。

(b) 補償租賃物業裝修成本的補助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數	48,625	13,469
— 新增	44,738	45,971
—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24,558)	(10,815)
年末數	68,805	48,625

若干出租人向本集團提供補助金，以補償租賃物業裝修的成本。本集團以直線法按租期將補助金的福利總額確認為「經營租賃租金」的減少。補助金的即期部分乃根據於報告日期起計未來12個月內將確認的預期「經營租賃租金」減少金額估算，剩餘結餘作為非即期部分入賬。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零售	8,491,304	7,776,576
電商	588,939	37,593
批發	15,465	—
	9,095,708	7,814,169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計量，即供應貨品的應收款項，扣除折扣、退貨及增值稅項後列賬。零售網點以專櫃及專賣的形式經營。專櫃設於百貨商場內。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專櫃產生的收入而言，增值稅乃按賺取終端客戶之收入扣除百貨商場收取的特許經營費人民幣1,656,777,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05,257,000元）後計算。特許經營費按銷售及行政費用入賬。

119

23 其他收益 — 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虧損 — 淨額(附註30(b))	(218)	(822)
政府補助金	62,823	45,561
— 與收入相關(a)	62,792	43,611
— 與附帶條件項目相關(附註21(a))	31	1,950
其他	1,680	6,466
	64,285	51,205

(a)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政府補助金主要包括自當地財政局收取的財政補貼人民幣61,266,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8,700,000元）。

24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銷售成本確認為開支的 存貨成本(附註11)	2,581,451	2,160,057
— 原值	2,757,116	2,224,175
— 以前年度存貨跌價撥備	(175,665)	(64,118)
經營租賃租金	2,443,320	2,240,273
— 特許經營費	1,656,777	1,605,257
— 租金及店面管理費	786,543	635,016
員工福利開支(附註25)	1,908,186	1,630,728
折舊(附註6)	386,515	321,819
公用事業費及電費	212,767	175,373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附註11)	225,369	215,752
市場推廣及促銷開支	123,777	79,777
稅項及徵費	97,185	77,329
低值材料成本	65,636	64,416
物流開支	89,578	54,479
銀行手續費及定點銷售設備手續費	43,748	31,287
差旅及通信開支	36,471	26,929
諮詢開支	35,751	14,181
上市費用	—	13,382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8)	17,510	10,680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附註12)	29,796	—
按金減值撥備(附註13)	3,415	—
樣品開支	21,431	9,349
核數師酬金	3,668	2,600
— 核數服務	3,500	2,600
— 非核數服務	168	—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7)	3,161	431
雜項開支	2,862	2,972
銷售成本、銷售及營銷成本及行政開支總額	8,331,597	7,131,814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員工福利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獎金	1,549,416	1,310,642
退休金計劃供款(a)	176,525	155,638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b)	179,030	156,290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附註16(b))	3,215	8,158
	1,908,186	1,630,728

(a) 退休金計劃供款

按中國頒佈的規則及規定，本集團為其中國員工向國家主辦的退休計劃供款。本集團按相關收入(包括工資、薪金及獎金，並有上限)的12%至22%供款(存在封頂數)，除向該計劃供款外，本集團對實際支付的退休後福利並無任何其他責任。該國家主辦的退休計劃負責應付予退休員工的全部退休後福利責任。

(b)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本集團中國的員工有權參與不同的政府監管的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金及其他員工社會保障金計劃。本集團每月根據員工有關收入(包括工資、薪金及獎金)的約14%至25%(有上限)向該等基金供款。本集團對該等基金的義務僅限於每期應繳納的金額。

25 員工福利開支(續)

(b)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續)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中包括兩位董事(二零一四年：兩位)，其薪金請見附註38之分析，其餘三位(二零一四年：三位)薪酬情況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獎金	3,252	2,756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1	91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121	114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附註16(b))	2,965	3,011
	6,459	5,972

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酬金範圍：		
1,000,000港元至1,500,000港元 (折合人民幣837,000至人民幣1,256,000元)	—	1
1,500,000港元至3,500,000港元 (折合人民幣1,256,000至人民幣2,932,000元)	3	2
	3	3

董事、監事或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概無從本集團收取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離開本集團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財務收入／(開支)－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 匯兌收益	38,318	—
— 銀行存款獲得的利息收入	28,828	9,563
	67,146	9,563
財務成本		
— 銀行借款利息	(16,373)	(55,701)
減：年內已資本化利息(附註6)	—	2,826
—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16,373)	(52,875)
— 匯兌損失	—	(5,866)
	(16,373)	(58,741)
財務收入／(開支)－淨額	50,773	(49,178)

27 稅項

(a) 所得稅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249,592	192,024
遞延所得稅(附註10)	(28,821)	(18,853)
所得稅費用	220,771	173,171

27 稅項(續)

(a) 所得稅費用(續)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所得稅撥備乃按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估計應課稅利潤，以相關的現有法律、詮釋及慣例為基準，按25%的稅率計算。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利潤與採用適用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企業所得稅率計算的理論稅額的差異分析列示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879,169	684,382
按適用於各集團實體的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219,792	171,096
稅項影響：		
不可扣稅開支(i)	979	2,075
稅項支出	220,771	173,171

(i) 不可扣稅開支主要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不可減稅開支以及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超出稅項扣減限額的福利及招待費。

(b) 增值稅(「增值稅」)及相關稅項

本集團的收入須繳納銷項增值稅，視乎不同情況，一般按售價的3%或17%計算。就採購支付的進項增值稅有關的進項額可用於抵扣銷項增值稅。本集團亦須按應付增值稅淨額的7%、3%、2%及1%分別繳納城市建設稅、教育附加費、地方教育附加費及河道管理費。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每股收益

基本

基本每股收益根據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人民幣千元)	615,251	503,452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498,717	395,662
基本每股收益(每股人民幣元)	1.23	1.27

稀釋

稀釋每股收益假設所有可稀釋的潛在普通股被兌換後，根據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本公司無任何可稀釋的潛在普通股。

29 股息

根據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董事會決議，董事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42元(含稅)。該擬派末期現金股息有待本公司股東於即將召開之二零一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預期總額為約人民幣207,019,000元(含稅)。此末期股息派付不在本財務報表中反映。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股東會批准了宣派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為人民幣0.33元(含稅)，此等股息合計約人民幣162,658,000元(含稅)。該等股息已列為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留存收益撥付並於二零一五年支付。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本公司股東會批准了宣派截至二零一四年度末期股息，每股為人民幣0.60元(含稅)，此等股息合計約人民幣302,028,000元(含稅)。該等股息已列為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留存收益撥付並於二零一五年支付。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六日，本公司股東會批准了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度末期股息，每股為人民幣0.39元，此等股息合計人民幣142,247,000元。該等股息已列為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留存收益撥付並於二零一四年支付。

30 經營產生的現金

(a) 除所得稅前利潤與經營所得現金淨額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除所得稅前利潤	879,169	684,382
調整專案：		
—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折舊(附註6)	386,515	321,819
—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7)	3,161	431
—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8)	17,510	10,680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附註11)	225,369	215,752
—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附註12、13)	33,211	—
— 財務成本／支出(附註26)	(9,841)	58,741
—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附註16(b))	3,215	8,158
— 出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虧損(附註23)	218	822
— 定期存款產生的利息收入	(21,170)	(2,845)
	1,517,357	1,297,940
營運資金變動：		
—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20,464)	(155,310)
—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60,019)	(34,645)
— 存貨增加	(591,029)	(250,267)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	302,780	(4,184)
— 其他應付款項、預提費用及其他負債增加	132,764	143,032
— 遞延收益增加	26,271	34,361
經營產生的現金	1,307,660	1,030,927

(b) 出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所得款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出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所得款包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附註6)	488	1,863
出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虧損淨值(附註23)	(218)	(822)
出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所得款	270	1,041

(c) 非現金交易

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重要非現金交易。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或有項目

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32 承擔

(a) 資本承諾

於各結算日期已簽訂合同但仍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189,192	44,515

本集團之資本承擔主要包括太倉市、成都市及天津市的倉庫及物流中心發展、上海行政中心發展以及與零售點裝修有關的裝修。

(b) 經營租賃承諾

就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租賃樓宇未來應付的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不超過1年	604,083	447,369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682,383	1,228,779
超過5年	505,672	397,341
	2,792,138	2,073,489

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期通常為2至8年。

就若干經營租賃作出的實際付款乃按各門店若干銷售百分比或上述最低值(以較高者為準)及基於門店銷售百分比計算的數額進行計算。

33 業務合併

(a) 收購網絡零售業務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本公司與杭州黯涉及其現有股東沈琴華先生、曹青女士及Marix Partners China II Hong Kong Limited簽訂兩份合約協議，目的為獲得杭州黯涉54.05%的股權。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將從杭州黯涉現有股東獲得45%的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35,000,000元。此外，上述股權轉讓完成後，本公司現金注資人民幣65,000,000元以獲得杭州黯涉新已發行股本。本公司持有的杭州黯涉股權增至54.05%並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取得對杭州黯涉的控制權。杭州黯涉從事設計、品牌推廣及通過第三方網上購物平台直接向零售客戶銷售服飾產品。

鑒於收購事項，本集團預期增加其網絡市場份額，亦將增強本集團在線銷售及市場推廣能力。收購產生的商譽人民幣92,339,000元乃歸因於本集團難得的機遇，使本集團憑藉杭州黯涉的人才進一步強化在線銷售渠道及提高在線銷售能力。預期概無已確認商譽可用作扣減所得稅。

下表概述於收購日期，杭州黯涉的應付代價總額、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代價：	
— 支付予現有股東的現金代價	135,000
— 現金注資	65,000
— 或然代價(附註20)	8,000
總代價	208,000
已確認可識別的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金額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附註6)	7,326
無形資產(附註8)	35,18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10)	4,405
存貨	46,141
貿易應收款項	5,30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61,55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3,52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1,788)
其他應付款項、預提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8,293)
當期所得稅負債	(836)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10)	(8,528)
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213,988
非控股性權益	(98,327)
商譽(附註8)	92,339
	208,000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業務合併(續)

(a) 收購網絡零售業務(續)

	人民幣千元
收購杭州黯涉現金流出，扣除所收購現金	
— 現金代價	200,000
— 於收購日期杭州黯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3,522)
收購事項的現金流出淨額	106,478

或有代價安排要求本集團於杭州黯涉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利潤超過人民幣20,000,000元時，向杭州黯涉的非控股性權益支付現金人民幣8,000,000元。

從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杭州黯涉的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323,379,000元，淨利潤約為人民幣85,851,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杭州黯涉的收入為人民幣377,577,000元，淨利潤約為人民幣88,453,000元。

(b) 收購男裝零售業務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傑克沃克及其現時股東(即劉長橋先生及上海誠懋投資諮詢有限公司)就取得傑克沃克69.12%股權訂立一份合約協議。根據該協議，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一日以現金注資人民幣75,000,000元取得傑克沃克之新發行股本並取得傑克沃克之控制權。傑克沃克主要在中國從事設計、推廣及銷售男士服裝產品。

鑒於收購事項，本集團預期增加其男裝市場份額，亦將增強本集團男裝銷售及市場推廣能力。收購產生的商譽人民幣13,383,000元乃歸因於本集團難得的機遇，利用傑克沃克富有經驗的管理團隊。此外，本集團能夠進一步加強男裝產品設計及營銷能力，從而抓住男裝市場增長潛力。預期概無已確認商譽可用作扣減所得稅。

33 業務合併(續)

(b) 收購男裝零售業務(續)

下表概述於收購日期，傑克沃克的應付代價總額、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代價	
— 現金注資	75,000
已確認可識別的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金額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附註6)	862
無形資產(附註8)	23,223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10)	4,097
存貨	17,014
貿易應收款項	19,584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0,7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015
借款	(4,10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571)
其他應付款項、預提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4,942)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10)	(5,806)
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89,144
非控股性權益	(27,527)
商譽(附註8)	13,383
	75,000

	人民幣千元
收購傑克沃克之現金流出，扣除所收購現金	
— 現金代價	75,000
— 傑克沃克於收購日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015)
收購事項的現金流出淨額	33,985

自二零一五年八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傑克沃克之收入為約人民幣28,655,000元及虧損淨額為約人民幣3,288,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傑克沃克之收入為約人民幣56,062,000元及虧損淨額約人民幣13,332,000元。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關聯方交易

凡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財務及經營決策上對另一方產生重大影響力者，雙方即被視為有關聯。而彼等受共同控制亦被視為有關聯。

下文為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及其關聯方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之重大交易及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關聯方交易產生的結餘概要。

(a) 關聯方名稱及關係

與本集團的關係

邢加興先生

創辦人及控股股東之一

(b) 與關聯方之交易

除本報告附註29或本報告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關聯方並無任何其他重大交易。

(c) 主要管理層人員酬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獎金	16,628	12,249
退休金計劃供款	593	446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600	479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附註16(b))	3,342	3,887
	21,163	17,061

35 子公司

於本報告日期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子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 地區及日期	繳足及 註冊資本	本公司擁有 實際權益%		直接／ 間接	企業類型	主要業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上海拉夏貝爾休閒 服飾有限 公司	中國上海 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100%	直接	內資企業	銷售服裝產品
上海樂歐服飾 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八日	人民幣 16,000,000元	65%	65%	直接	內資企業	設計及銷售服裝產品
南京樂微服飾 有限公司(a)	中國南京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日	人民幣 500,000元	—	100%	直接	內資企業	銷售服裝產品
重慶樂微服飾 有限公司	中國重慶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人民幣 500,000元	100%	100%	直接	內資企業	銷售服裝產品
北京拉夏樂微服飾 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 500,000元	100%	100%	直接	內資企業	銷售服裝產品
成都拉夏貝爾服飾 有限公司	中國成都 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七日	人民幣 500,000元	100%	100%	直接	內資企業	銷售服裝產品
上海微樂服飾 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人民幣 1,000,000元	100%	100%	直接	內資企業	設計及銷售服裝產品
上海朗赫服飾 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100%	直接	內資企業	設計及銷售服裝產品
上海夏微服飾 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100%	直接	內資企業	設計及銷售服裝產品
拉夏貝爾服飾 (太倉)有限 公司	中國太倉 二零一二年八月九日	人民幣 100,000,000元	100%	100%	直接持有 95%及間接 持有5%	內資企業	銷售服裝產品
拉夏貝爾服飾 (天津)有限 公司	中國天津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人民幣 16,000,000元	100%	100%	直接	內資企業	銷售服裝產品
成都樂微服飾 有限公司	中國成都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直接	內資企業	銷售服裝產品
上海崇安服飾 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 12,750,000元	85%	—	直接	內資企業	銷售服裝產品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子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 地區及日期	繳足及 註冊資本	本公司擁有 實際權益%		直接/ 間接	企業類型	主要業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上海優飾服飾 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	—	直接	內資企業	銷售服裝產品
福建樂微服飾 有限公司	中國福建 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	直接	內資企業	銷售服裝產品
上海拉夏企業管 理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	人民幣 15,000,000元	100%	—	直接	內資企業	投資
LaCha Fashion	中國香港 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不適用	100%	—	間接	內資企業	投資
杭州鷗涉電子 商務有限公司	中國杭州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日	人民幣 59,465,000元	54%	—	直接	內資企業	電子商務
杭州復涉服裝 有限公司	中國杭州 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二日	人民幣 1,000,000元	54%	—	間接	內資企業	電子商務
浙江七格格時裝 有限公司	中國杭州 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54%	—	間接	內資企業	電子商務
杭州卓旅時裝 有限公司	中國杭州 二零一五年八月五日	人民幣 1,000,000元	54%	—	間接	內資企業	電子商務
上海傑克沃克 服飾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	人民幣 16,194,000元	69%	—	直接	內資企業	銷售服裝產品

(a) 南京樂微服飾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清算，並無產生清算收益或虧損。

本附註上述中國公司並無英文註冊名稱，該等公司之英文名稱乃由管理層根據其中文名稱盡力翻譯而成。

36 報告期後事項

(a) 根據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之董事會決議案，提議宣告股息每股人民幣0.42元(含稅)，共計約人民幣207,000,000元(附註29)。

37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88,946	144,320
無形資產		26,355	30,301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588,650	143,4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1,454	43,259
		745,405	361,280
流動資產			
存貨		480,984	438,777
貿易應收款項		962,072	879,76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181,531	1,992,368
定期存款		—	1,372,7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58,987	581,544
		4,483,574	5,265,226
總資產		5,228,979	5,626,506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股本		492,902	503,380
其他儲備	(a)	1,650,355	1,711,594
留存收益	(a)	346,403	405,070
總權益		2,489,660	2,620,044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益		1,591	2,174
流動負債			
遞延收益		3,335	3,52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976,686	671,170
其他應付款項、預提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728,635	1,727,186
當期所得稅負債		29,072	2,406
借款		—	600,000
		2,737,728	3,004,288
總負債		2,739,319	3,006,462
總權益及負債		5,228,979	5,626,506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邢加興

王勇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a) 本公司儲備變動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99,460	336,757
年度利潤	386,507	—
轉撥至法定儲備	(38,650)	38,650
已宣派股息	(142,247)	—
根據全球首次公開發售而發行新股份	—	1,328,029
上海合夏向本公司員工授出其權益工具	—	8,15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5,070	1,711,594
年度利潤	451,132	—
轉撥至法定儲備	(45,114)	45,114
已宣派股息	(464,685)	—
購回股份	—	(109,568)
上海合夏向本集團員工授出其權益工具	—	3,21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6,403	1,650,355

38 董事福利及權利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載列如下：

	董事袍金	薪金	酌情花紅	住房津貼	醫療保險及 其他社會 保險估計	貨幣價值 僱員供款	退休計劃	已付或應收 的薪酬	就接受擔任 或其子公司 董事職務 事業之服務	已付或應收 的薪酬	以股份為 基礎的補償	總計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邢加興	—	1,292	288	13	27	40	—	—	—	—	310	1,970
王勇	—	1,152	288	13	27	40	—	—	—	—	—	1,520
胡剛(ii)	—	480	378	5	11	16	—	—	—	—	—	890
非執行董事												
李家慶	—	—	—	—	—	—	—	—	—	—	—	—
陸衛明	—	—	—	—	—	—	—	—	—	—	—	—
曹文海	—	—	—	—	—	—	—	—	—	—	—	—
王海桐(iv)	—	—	—	—	—	—	—	—	—	—	—	—
羅熾(v)	—	—	—	—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毛嘉農	—	120	—	—	—	—	—	—	—	—	—	120
陳巍	—	120	—	—	—	—	—	—	—	—	—	120
周國良	—	120	—	—	—	—	—	—	—	—	—	120
羅文鈺	—	120	—	—	—	—	—	—	—	—	—	120
	—	3,404	954	31	65	96	—	—	—	—	310	4,860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董事福利及權利(續)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續)

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載列如下：

	袍金	薪金	酌情花紅	住房津貼	醫療保險及 其他社會 保險估計	退休計劃 僱員供款	就接受擔任 董事職務 已付或應收 的薪酬	就董事其他 有關管理 本公司事務 或其附屬 公司事業之 服務已付或 應收的薪酬	以股份為 基礎的補償	總計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邢加興	—	1,055	85	12	26	37	—	—	310	1,525
王勇	—	1,055	85	12	26	37	—	—	—	1,215
胡剛(ii)	—	672	—	7	16	22	—	—	—	717
石海(i)	—	706	60	12	26	37	—	—	—	841
非執行董事										
李家慶	—	—	—	—	—	—	—	—	—	—
陸衛明	—	—	—	—	—	—	—	—	—	—
曹文海	—	—	—	—	—	—	—	—	—	—
柳青(iii)	—	—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毛嘉農	—	101	—	—	—	—	—	—	—	101
陳巍	—	101	—	—	—	—	—	—	—	101
周國良	—	101	—	—	—	—	—	—	—	101
羅文鈺	—	101	—	—	—	—	—	—	—	101
	—	3,892	230	43	94	133	—	—	310	4,702

- (i) 石海女士於二零一三年五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四年六月辭任執行董事。
- (ii) 胡剛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六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五年五月辭任執行董事。
- (iii) 柳青女士於二零一三年五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四年七月辭任非執行董事。

38 董事福利及權利(續)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續)

- (iv) 王海桐女士於二零一四年七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v) 羅斌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五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vi) 董事亦屬本集團員工，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彼等各自任期前後就彼等作為僱員支付僱員薪酬。

(b) 董事退休福利

本集團現行的界定福利計劃不包含退休福利。本集團僅就其中國董事向國家資助的退休計劃進行供款(附註25(a))。

(c) 董事退任福利

本集團未設董事退任福利。

(d) 就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支付代價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支付代價。

(e) 有關貸款、準貸款、為董事利益進行的其他交易、有關董事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之資料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貸款、準貸款、為董事利益進行的其他交易、有關董事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